



藥師幫股份有限公司 YSB Inc.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885

2025 年報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張步鎮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陳飛先生

非執行董事

朱梓陽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邵蓉女士
孫含暉先生
趙宏強先生

審計委員會

趙宏強先生(主席)
邵蓉女士
孫含暉先生

薪酬委員會

孫含暉先生(主席)
邵蓉女士
趙宏強先生

提名委員會

張步鎮先生(主席)
邵蓉女士(於2025年6月27日獲委任)
孫含暉先生
趙宏強先生

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趙宏強先生(主席)
邵蓉女士
孫含暉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陳飛先生
馮慧森女士

授權代表

陳飛先生
馮慧森女士

審計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註冊辦事處

Vistra (Cayman) Limited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總部

中國廣州市
新港中路397號
TIT創意園
品牌街8號
藥師幫大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銅鑼灣
希慎道33號
利園一期19樓1910室

法律顧問

有關香港法律
金杜律師事務所

有關中國法律
安杰世澤律師事務所

有關開曼群島法律
衡力斯律師事務所

公司資料

合規顧問

邁時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上環
德輔道中188號
金龍中心26樓2602室

香港證券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主要證券過戶登記處

Vistra (Cayman) Limited
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廣州分行
平安銀行廣州分行
中國銀行廣州番禺支行

股份代號

9885

公司網站

www.ysebang.cn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變動(%)
	(人民幣千元，另有規定或百分比除外)		
收入	20,969,650	17,903,608	17.1
— 自營業務	20,065,552	16,972,895	18.2
— 平台業務	866,025	881,075	(1.7)
— 其他業務	38,073	49,638	(23.3)
毛利	2,306,982	1,813,451	27.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152,965	30,013	409.7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淨利潤 ⁽¹⁾	237,058	156,734	51.2
每股盈利			
— 基本(人民幣元)	0.224	0.047	376.6
— 攤薄(人民幣元)	0.220	0.046	378.3
每股全年股息(人民幣元)	0.110	0.075	46.7

- (1) 經調整淨利潤(「經調整淨利潤」)指年內利潤加回(i)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及(ii)收購Folding Space (Cayman) Ltd及其附屬公司(「一塊醫藥」)相關的收購費用。

主席報告書

首先，我謹代表藥師幫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簡稱「藥師幫」，連同其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向大家呈報本公司2025年度的經營成果。同時，向長期以來始終信賴、支持我們的廣大股東、商業夥伴以及社會各界朋友，致以最誠摯的感謝！

2025年，中國醫藥健康行業在規範中持續深化轉型，在承壓與突破中穩步前行。政策層面，以「健康中國」戰略為引領的系列舉措持續推動行業向創新、高效與普惠方向發展，進一步優化了市場生態。市場端來看，宏觀經濟環境的複雜性與不確定性雖帶來短期波動，但人口結構老齡化加速、健康消費觀念升級等長期趨勢，為行業發展注入強勁動力。人工智能(AI)大模型、智慧醫療等新質生產力呈爆發式增長，產業數字化、服務精細化趨勢日益凸顯，為具備技術與模式創新能力的參與者打開了新的增長空間。與此同時，行業競爭呈現「價值深耕」新態勢，數字化能力、供應鏈效率與專業服務水平成為企業核心競爭力。

在此背景下，公司聚焦提質增效與生態共贏核心目標，持續升級全渠道服務能力。我們不僅持續為下游數十萬終端提供穩固服務，更通過數字化解決方案的持續迭代，助力產業鏈上下游夥伴提升運營效能、挖掘增長潛能，共同為院外醫藥健康市場的繁榮注入新的活力。

築牢平台業務與自營業務雙引擎，培育多元增長動能

我們以「多元生態+品質供應鏈基建」驅動平台價值升級。通過需求洞察驅動的產品矩陣擴張與全鏈路質量管控體系，構建起院外醫藥市場「廣度—深度—信任度」三重壁壘。我們攜手超11,000家平台上游賣家共建優質供給生態，不僅推動了平台在品類廣度、品質標準、服務深度上的系統性升級，更通過數據驅動的精準供需匹配、前瞻性品類規劃及創新服務模式共建，不斷將平台價值從撮合交易升維至產業協同網絡。這一合作生態已使平台成為商家開拓增量市場的戰略夥伴及下游買家實現高效可靠採購與經營升級的首選平台。我們持續迭代精細化運營管理模式，優化上游賣家服務體系，為上游賣家提供智能選品規劃、動態定價策略等協同支持，顯著降低上游賣家綜合運營成本，實現銷售觸達與經營效率的雙重提升。此外，平台通過深度融合數據智能與供應鏈網絡，以動態庫存優化和數字化經營賦能，系統性提升下游買家的長期競爭力與可持續經營能力。

在自營業務領域，我們以供應鏈升級為根基、以數智化運營為支撐、以品質服務為核心，持續夯實業務發展根基，實現規模化與高質量協同發展。我們持續與科赴中國、以嶺藥業等頭部醫藥企業建立全鏈路戰略合作，通過深度協同與價值共創，打造高品質、高韌性、合規化的產業級供應鏈體系，進一步鞏固院外醫藥健康市場供應鏈核心樞紐地位。通過全面迭代的智能運營中樞，我們持續提升整體履約效率與服務質量。報告期內，訂單交付準時率穩步提升至96.70%，這一數字的背後，是我們在倉儲網絡優化、物流路徑規劃及全鏈路數字化管控上的厚積薄發。依託全鏈路數智化運營底座，我們打通了庫存、銷售、合規等核心節點，構建起數據驅動決策的閉環體系，以精準的市場預判和極致的運營效率，築牢了自營業務穿越周期的核心競爭力。

廠牌首推業務不僅是自營業務高質量發展的核心引擎，更是我們重塑產業鏈價值分配邏輯的戰略支點。該業務全年實現跨越式增長，推動自營業務向高毛利、高附加值方向轉型。報告期內，自有品牌相關SKU數合計超1,200個，交易規模實現逾280%的爆發式同比增長。通過深度挖掘獨家戰略合作潛力與迭代自有品牌產品，公司的可持續盈利構築起堅實的根基，自營業務開啟了價值躍遷的新篇。

主席報告書

以數字科技驅動創新，構建商業與社會價值良性循環

2025年，我們將AI技術深度融入業務服務全場景，實現技術與業務的價值共生。在平台生態中，我們通過迭代銷量預測模型與智能規劃找貨算法，構建了需求—供給的動態平衡機制，築牢了暢銷品種的供應鏈韌性；基於用戶畫像的精準補貨與商品推薦，則大幅優化了下游買家的採購效率與體驗。在自營業務端，我們以AI優化運營流程，推出AI運營專家、AI採購、AI智能客服、AI員工培訓等智能化服務，實現了庫存周轉、採購決策、成本管控的全鏈路數智化閉環，在極致的精細化管理中挖掘出結構性降本增效空間。在SaaS服務端，我們將AI能力深度嵌入光譜雲診SaaS系統，實現AI輔助審方、AI輔助診斷等功能，以技術手段推動優質醫療資源的普惠化下沉，構建了基層智慧醫療的新基建。AI已成為驅動公司高效運營、精準服務與可持續增長的核心生產力。此外，報告期內我們與機器人公司深圳市越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達成戰略合作，共同探索醫藥協作機器人在智能倉儲、配送等場景的應用，為供應鏈智能化升級奠定基礎。

我們也始終將ESG視為企業可持續發展的基石，深度錨定行業規範、綠色低碳及基層醫療普惠等核心議題，以負責任的商業實踐重塑行業生態。在外部生態構建上，我們助力構建全鏈條數字化監管生態，以數字化標尺賦能行業合規化進程。同時，我們傾注資源於基層醫療能力建設與醫藥人才培育，攜手各方共築基層健康防線。在內部運營管理上，我們以綠色運營為引擎，通過重塑藥品供應鏈、推廣綠色輕量化包裝及優化物流路徑，構建全鏈路低碳閉環，積極響應「雙碳」國家戰略；憑藉扎實的ESG實踐與突出的社會責任貢獻，我們在2025年榮獲「ESG可持續發展卓越企業」、「2025年產品責任獎」等多項權威認可。



2025年，藥師幫在複雜環境中築牢基本盤、拓展新邊界。我們持續夯實平台業務與自營業務雙輪驅動根基，深化產業鏈協同，更開始通過醫藥即時零售等場景的前瞻性佈局拓寬增長邊界，深度滲透至更廣域、更多元的基層醫藥終端，實現了從行業賦能者到新生態構建者的戰略升級。展望2026年，藥師幫將堅守院外醫藥健康主陣地，致力於打造更智能的醫藥供應鏈大腦、更精準的健康服務助手、更開放的產業互聯平台，並依託我們日益強大的數字技術與生態連接能力，讓每一位產業夥伴都能擁有更強大的數字化工具，讓每一位下游用戶都能享受到更可及、更優質的健康服務。

張步鎮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2026年3月23日

業務展望與回顧

2025年是「健康中國2030」戰略縱深推進的關鍵節點，我國院外醫藥健康產業也迎來了需求升級與基層需求增長的結構性機遇。在此背景下，藥師幫堅定踐行「多元生態+數智基建」驅動戰略，系統完善品類供給矩陣與服務履約體系，深度賦能上下游用戶數字化經營能力升級。儘管市場環境存在不確定性，我們通過供應鏈的極致效率與精準觸達，推動核心業務實現韌性增長，進一步鞏固了公司在院外醫藥領域的平台競爭力與生態價值。

報告期內，公司在波動市場中展現出強大韌性，業務實現穩健增長。這得益於我們對用戶需求的持續洞察、全場景服務能力的構建以及數字化工具的深度賦能。報告期內，我們的月均活躍買家數461,000家，同比增長6.5%。月均付費買家數435,000家，同比增長8.4%。用戶黏性顯著增強，我們的付費率，即月均付費買家數佔月均活躍買家數的比率穩定在94%的高位，且每個付費買家月均訂單數約29.6單。

平台業務

作為中國領先的院外醫藥產業數字化服務平台，我們持續加強數字化能力建設，優化用戶體驗，將平台的服務能力做厚做實，實現客戶黏性與市場競爭力的協同提升。

報告期內，我們全面提升平台產品豐富度，覆蓋更多客戶需求場景。通過大數據分析和用戶需求洞察，我們平台精準選品，優化擴充品類，確保上架商品符合市場需求。報告期內，平台月均SKU數已持續增長至約4.2百萬個。針對中藥飲片消費升級趨勢，平台通過優化、推廣金方標準、加強用戶教育和覆蓋，依託數字化的技術創新，構建了從田間到終端的全鏈路數字化生態。同時，平台業務嚴格執行中藥飲片的質量控制標準，推動行業從「經驗炮製」向「數據驅動」轉型。藥師幫深入道地藥材產區，實現藥材源頭可控；同時依託已建立的365個金方品種及898個等級標準，反向推動入駐藥師幫的中藥飲片上游賣家向中藥材產地延伸產業鏈，健全產業鏈追溯體系，提升中藥生產全過程質量控制水平。報告期內，我們共向下游買家銷售了約40,000噸中藥飲片，同比增長約32.8%。

業務展望與回顧

報告期內，平台沉澱了一批兼具優質供應能力與強合規意識的上游賣家。依託大數據驅動的品類聚焦策略，我們精準識別下游買家的長期核心需求，通過供應鏈協同與深度的庫存管理支持，賦能上游賣家實現精準供給及高效周轉。同時，平台向下游終端輸出海量大數據洞察，賦能其科學預判與採購策略優化。這一全鏈路響應機制不僅重塑了供應鏈的柔性與速度，更通過深度服務強化了用戶黏性。報告期內，月均活躍買家數與付費買家數的穩健雙增，充分驗證了平台作為供需「連接器」與「放大器」的價值。

我們根據上游賣家在我們平台業務中銷售金額的一定比例向其收取佣金。報告期內，我們平台業務收取的平均佣金率（等於我們自第三方賣家收到的佣金除以相應的交易規模）為3.3%。與此對應的，我們以優惠券的形式向我們的下游買家提供補貼。在保證平台留存與活躍度的基礎上，我們2025年平台業務的補貼率（等於向買家提供及用於平台業務的補貼金額除以來自平台業務的交易規模）為0.5%，與2024年相比下降約0.1個百分點。

常規自營業務

報告期內，我們圍繞「多、快、好、省」四大核心維度全面進階，持續提升自營業務運營效率與用戶體驗，實現業務穩健增長。

「多」的維度上，我們依託供應鏈整合能力持續加速自營業務全品類廣度覆蓋。基於平台交易大數據與下游需求洞察，建立「需求預測—智能選品—質量管控」的數字化採購決策機制，重點引入高採購頻次、高質量標準的SKU。同時，我們系統性拓展醫療器械、滋補保健等健康消費品類，滿足下游買家多元化採購需求。截至2025年12月31日，自營業務供應商超過12,000家；月均SKU數達430,000個，品類豐富度與供給質量同步提升。

業務展望與回顧

「快」的層面，我們聚焦智能供應鏈提效，持續優化「採購－倉儲－配送」全鏈路智能供應鏈體系，實現醫藥健康產品高效履約。報告期內，訂單交付準時率進一步提升至2025年的96.70%，在業務規模持續擴張的背景下，以更高標準兌現了對下游買家的時效承諾，有效提升了終端採購體驗，帶動了客戶黏性的增長。

「好」的環節上，我們堅守品質底線，以嚴選標準與全程追溯機制築牢品質基石，確保每一件交付產品的安全與可靠。我們建立覆蓋採購、驗收、倉儲、配送、售後的全流程質量管控體系，執行嚴格的供應商准入與商品審核機制，依託數字化系統實現藥品來源可溯、去向可查、責任可究，從源頭保障醫藥健康產品安全可靠。

「省」的維度上，我們堅持精細化運營與全鏈路成本管控，通過極致效率優化釋放價值紅利。我們堅持以「源頭直採+廠家直供」模式深化供應鏈變革，通過壓縮中間環節，將價格優勢直接轉化為下游買家的採購紅利。報告期內，我們與以嶺藥業、廣州白雲山中一藥業、廣州白雲山奇星藥業等優質品牌建立戰略合作，建立穩定的高性價比供給體系。此外，通過單品包郵、廠牌補貼、會員專享價等多元化讓利政策，切實降低下游買家採購成本，讓他們真正實現採購更省心、成本更可控、經營更輕鬆。



廠牌首推業務

廠牌首推業務依託平台與常規自營積累的行業經驗與市場洞察，精準挖掘高潛力產品，通過「深度合作藥企+自有品牌雙輪驅動」的模式，將潛在市場機遇轉化為實際銷售業績，在為合作夥伴創造價值的同時，也為下游買家提供更優質、多元的藥品及健康產品選擇，持續驅動公司業務增長與盈利能力提升。報告期內，廠牌首推業務交易規模合計達人民幣2,445百萬元，同比增長111.2%。

報告期內，我們把廠牌首推業務戰略佈局的重點聚焦於自有品牌產品在下游藥店及基層醫療機構的覆蓋，推動品牌影響力的深度滲透。自有品牌的拓展方面，我們堅持以質量與安全為核心，根據下游藥店及基層醫療機構的實際需求，持續致力於挖掘具有渠道爆品潛力的產品，全面提升自有品牌的產品覆蓋率，並以此作為實現差異化競爭與提升盈利能力的關鍵路徑。

截至期末，我們已成功佈局樂藥師、元典、回泰、安泰邦、輔太、博為、培彤、時珍令、杏林泰等多個自有品牌，覆蓋中成藥、婦科用藥、器械耗材、養生中藥等多個高潛力品類，SKU數量超1,200個，廣泛觸達單體藥店、連鎖藥店、基層醫療機構等全類型客戶。尤為關鍵的是，自有品牌憑藉其顯著高於常規自營業務的毛利率，有效帶動了自營業務整體毛利率的提升，成為公司盈利增長的核心引擎與差異化競爭的關鍵。報告期內，自有品牌交易規模達人民幣1,937百萬元，同比增長約282.8%。

報告期內，藥師幫高效推進對一塊醫藥的收購整合工作，資源複用與渠道協同已轉化為切實的經營成果。2025年，一塊醫藥的核心業務營收同比增速與淨利潤均達成收購時設定的年度績效目標，展現出強勁的增長潛力。這也充分印證了公司本次戰略收購在擴大市場份額、優化供應鏈成本及提升服務能力方面的顯著協同價值。

業務展望與回顧

其他業務

光譜小屋

報告期內，公司緊抓數字化醫療機遇，持續打磨「光譜小屋」基層智慧醫療整體解決方案，通過即時檢驗及監測硬件設備「未來光譜」系列產品，數字化的診所管理系統「光譜雲診」SaaS，以及智能的AI醫生輔助系統「光譜智醫」，全方位賦能基層醫療機構。

基於平台龐大的用戶基數和海量市場數據，我們精準洞察到基層醫療在疾病預防、快病治療、慢病康復及流行病監測等關鍵場景中的潛在需求。我們戰略推出了三款「未來光譜」系列即時檢測設備—光譜免疫小方盒、光譜慢病檢測儀及光譜微型血球儀。該系列產品以「即刻檢測、多項目覆蓋、小巧便攜、操作便捷」核心優勢深度賦能基層醫療場景。從慢病監測到急性感染診斷，從呼吸道病原檢測到流行病預警，有效提升了基層醫療機構的診斷效能與服務可及性，助力醫生實現精準用藥。截至2025年12月31日，該系列設備覆蓋超22,000家終端用戶，銷量突破33,000台。

我們也持續升級專為基層醫療機構打造的「光譜雲診」SaaS服務。2025年我們深度融合AI技術，推出輔助問診、智能審方及語音病歷功能，以科技手段為基層醫生減負增效，全面提升診療精準度與處方安全性。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光譜雲診」付費用戶已突破2,800家。報告期內，我們持續推進醫保衛健平台對接。截至2025年12月31日，醫保功能已覆蓋超過100個城市。此外，針對連鎖基層醫療機構等深度運營需求的下游客戶，我們進一步推出專業版光譜雲診，聚焦基層醫療機構精細化營銷與智慧化管理，賦用戶實現從信息化到智能化的跨越。



其他SaaS解決方案

報告期內，我們緊扣提升院外醫藥產業鏈上下游參與者經營效率這一核心目標，借助數字化賦能與創新服務，不斷強化院外醫藥生態圈的協同效能。

我們不斷升級為上游賣家提供的「雲商通」SaaS服務，助力其在庫存管理、訂單處理、市場分析等環節實現數字化躍升，顯著提升運營效率與市場響應速度。憑藉精準的數據洞察和智能化的供應鏈支持，我們幫助上游合作夥伴降低運營成本，拓展市場覆蓋範圍。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向超過9,600名賣家提供該項服務，報告期內新增約1,200家。

我們不斷精進為下游買家提供的「掌店易」SaaS服務，為藥店及基層醫療機構提供一站式採購、庫存管理、銷售分析等工具，推動其高效運營與精準決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掌店易」已為超過73,000名買家提供服務，報告期內新增超13,000家；同時，我們助力243個城市的買家與社保部門實現連接。此外，專為連鎖藥店打造的「PHDS藥房健康診斷系統」以數據和算法為支撐，通過高效多維分析精準定位問題，並依據分析報告給出優化建議，有效提升連鎖藥店的經營效率與效益。截至2025年底，該系統服務約850家連鎖總部用戶。

藥師培訓

報告期內，我們持續深化藥師專業服務生態建設。我們通過系統化課程體系強化藥師的專業知識儲備和實踐技能水平，切實有效地提升了終端用戶的專業服務能力。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已向約327,000名藥師及候選藥師提供在線培訓。

業務展望與回顧

供應鏈管理

在業務規模持續擴張的進程中，我們自主研發的智慧供應鏈管理系統扮演著不可或缺的關鍵角色。依託先進的算法技術以及我們在自營與平台業務廣泛交易中所積累的深刻洞見，我們成功實現了供應鏈前後端的深度融合與全面整合，貫穿了從採購到倉儲，再到支付的全鏈條流程，推動了整個供應鏈體系的智能化升級與效能躍升。報告期內，平均約4小時即可完成訂單處理與發出，遠超行業平均水平。得益於智慧供應鏈管理的精細運作，報告期內，應付賬款周轉天數約69.6天，存貨周轉天數約32.6天，應收賬款周轉天數僅約1.9天，現金循環周期約-35.0天，經營現金流持續保持淨流入。這種快周轉的商業模式不僅顯著提升了我們的現金管理效率，還為平台帶來了可觀的沉澱資金，極大地增強了我們的流動性。這一模式為我們安全、迅速地擴展業務規模提供了堅實保障。同時，沉澱資金的存在不僅提升了毛利水平，還為我們創造了額外的收益來源，進一步優化了整體盈利能力，推動了業務的可持續發展。

在支付環節，我們通過數字化技術高效整合商流、物流、信息流與資金流，構建了貫穿上下游的全鏈條供應鏈金融生態。依託平台交易數據，我們聯合第三方金融機構為下游買家量身定制訂單融資產品，並確保信貸資金僅限於藥師幫平台內採購，在提升資金使用效率的同時，實現了供應鏈的價值共創。報告期內，下游訂單融資產品活躍用戶數超過12,000戶，累計放款金額約人民幣9,110百萬元，同比增長10.1%；其中，下游連鎖藥店客戶訂單融資產品累計放款金額約人民幣7,283百萬元，同比增長15.3%。供應鏈金融業務通過優化下游買家的資金流管理，顯著緩解了其資金周轉壓力，同時大幅增強了連鎖藥店在藥師幫平台的採購黏性。報告期內，連鎖總部用戶月均付費買家數超過了5,000家，佔全國的連鎖總部用戶總數的比重為約75.0%。

業務拓展

憑藉在院外醫藥領域的深厚積澱，我們構建了精準的市場洞察、高效的資源調配及卓越的客戶服務核心能力。基於此，我們定制了契合自身發展與市場需求的業務拓展戰略。我們始終密切關注市場蘊含的巨大潛力與機遇，同時緊跟監管政策的變化，動態優化戰略佈局，順應市場與政策的雙重導向。這一策略驅動了組織人效與市場覆蓋的雙重飛躍。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業務拓展團隊擁有約2,700名成員(不含一塊醫藥團隊)。通過優化拓展策略，業務拓展團隊人效較去年同期進一步提升，人均管理藥店數達約200家。高效的地推能力使我們成功觸達376,000家基層醫療機構用戶，年內新增約50,000家。此外，我們的註冊買家已覆蓋全國98.9%的縣域及91.5%的鄉鎮。

公益與社會責任

我們始終將可持續發展理念融入企業基因，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致力於為社會創造長期價值。報告期內，我們在社區與基層健康關懷、公益捐助等多個領域持續發力，以實際行動回饋社會。

社區與基層健康關懷方面，我們向廣州多地街道及社會一線工作者捐贈「樂藥師複方感冒靈」、「樂藥師藿香正氣口服液」及防暑物資，守護城市守護者與社區群眾的健康。

公益捐助方面，我們為助力鄉村振興活動捐贈款項，持續探索多元幫扶路徑；我們積極參與公益助農愛心認購活動，以切實舉措為鄉村振興添磚加瓦；同時，我們積極響應中國醫藥物資協會與雷鋒基金會聯合發起的「匯聚愛的力量，廣續雷鋒精神」公益項目，主動捐贈款項助力公益事業，以實際行動詮釋新時代雷鋒精神。此外，我們每季度向桂馨基金會捐贈善款，支持鄉村教育環境改善；災害捐助方面，我們向遭受洪災的桑植、懷集、榕江等地捐贈消毒用品、防暑藥品等醫療物資，助力受災群眾渡過難關。

未來展望

作為院外醫藥產業數字化生態的領航者，我們將依託深厚的產業積澱與前沿技術勢能，在院外醫藥數字化變革的浪潮中勇立潮頭。我們將進一步通過深化全鏈路協同，全面賦能產業鏈夥伴提效增收；以數字化、智能化引擎驅動產業升級，讓優質醫藥資源普惠可及。

在平台業務板塊，我們將以「賦能夥伴、引領標準」為核心戰略，致力於將自身打造為上游賣家的數字化增長引擎與供應鏈樞紐。一方面，我們將進一步精進全鏈路數字化運營體系，通過精準的市場趨勢研判、智能庫存管理系統及定制化營銷策略，全方位賦能上游賣家提升經營效能，助力其實現穩健增長。另一方面，我們將持續深耕高品質供應鏈建設，優化產品矩陣，拓寬品類邊界，整合優質醫藥資源與健康服務，實現用戶需求的精準觸達與即時滿足。

業務展望與回顧

在常規自營業務板塊，我們將深度釋放智慧供應鏈管理系統的核心潛能，通過持續迭代倉儲網絡與物流配送體系，構築高效履約的「數字底座」。上游採購端，我們將深化與醫藥頭部工業的戰略協同，不僅豐富產品矩陣，更致力於通過源頭直採與價值共創提升供應鏈韌性與合作效益；下游服務端，我們將以數據智能精準匹配終端需求，持續優化採購、履約體驗與售後保障，致力於將常規自營業務打造為下游買家「首選、可信賴」的醫藥健康供應鏈夥伴。

就廠牌首推業務而言，我們將堅定深化「向上走」戰略，錨定「供應鏈價值共創」與「自有品牌生態化」驅動。在品類覆蓋上，我們將構建覆蓋常見病、慢病管理及健康養生的全場景產品矩陣，形成從基礎治療到健康預防的完整閉環；在品牌影響力建設上，我們將通過差異化定位與精細化運營，深度佔領用戶心智，打造「質優價優」的品牌認知；在市場滲透層面，依託數字化全鏈路協同能力，我們將精準觸達並深耕基層醫藥終端，以高轉化效率持續挖掘增量市場，穩步提升自有品牌在基層醫藥場景中的市場份額。

在技術創新端，我們將持續深化AI技術在院外醫藥健康產業的全場景應用，推動平台價值向智能化、協同化縱深發展。通過迭代數智化驅動的動態供應鏈體系，為全鏈路降本增效注入技術動能。在業務創新端，我們將持續聚焦醫藥即時零售等業態的最優履約模型探索，通過精細化運營實現成本與效率的極致平衡，打造全時段、全場景的智慧履約網絡。

面向更長遠未來，我們將秉持「戰略審慎+積極進取」的投資策略，在保持財務穩健的前提下，通過產業鏈投資與併購佈局，打破業務邊界，激活發展新動能，最終構建一個全面協同、自我進化的醫藥健康產業新生態。



收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人民幣20,969.7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903.6百萬元增加17.1%。收入增加主要歸因於(i)報告期內自營業務持續發展；及(ii)我們的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收入增長注入新動力。

本集團自營業務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972.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065.6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買家群體擴大以及物流及客戶服務等買家體驗持續優化；(ii)自營業務的月付費買家數量比去年同期持續穩定增加；及(iii)我們的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收入增長注入新動力。

本集團平台業務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81.1百萬元略微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66.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藥品零售市場低迷對行業產生較大影響，第三方賣家因此受到波及。報告期內，第三方賣家的佣金率維持穩定。

本集團其他業務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9.6百萬元減少23.3%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8.1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對光譜雲檢的營運／服務模式作出調整。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090.2百萬元增加16.0%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662.7百萬元，主要由於自營業務銷售增加。

本集團自營業務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929.1百萬元增加16.3%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519.4百萬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有所增加，主要由於買家購買需求增加使我們相應增加醫藥產品採購。

本集團平台業務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6.0百萬元略微減少2.3%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2.7百萬元，主要由於平均整體交易手續費率下降。

本集團其他業務的銷售成本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1百萬元大幅減少96.0%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0.6百萬元，主要由於光譜雲檢的相關成本有所減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13.5百萬元大幅增加27.2%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07.0百萬元。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0.1%上升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11.0%，主要由於本集團自有品牌產品的下游需求持續保持旺盛，該高毛利率的業務規模持續增長，不斷提升本集團的毛利率水平。

本集團自營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2%上升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7.7%，主要歸因於我們通過實施「向上走」戰略，逐步提高自有品牌在產品線中的佔比，其毛利率遠高於其他產品。

本集團平台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83.4%略微上升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83.5%。

本集團其他業務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69.6%大幅上升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98.5%，主要由於(i)毛利率較高的SaaS解決方案收入同比增長以及對應的收入佔比增加；及(ii)對光譜雲檢的營運／服務模式作出調整。

銷售及營銷費用

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費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61.2百萬元增加19.3%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43.3百萬元，主要由於(i)收購一塊醫藥導致整體開支增加；及(ii)我們持續擴大業務營運。履約費用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12.3百萬元增加12.8%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2.3百萬元，其中的物流費用從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2.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9.6百萬元。儘管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銷售及營銷費用有所增加，但由於本集團整體收入相應增長，銷售及營銷費用所佔本集團收入百分比大致維持穩定。

一般行政及管理費用

本集團的管理費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354.0百萬元增加14.3%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04.5百萬元，主要由於收購一塊醫藥導致整體開支增加。儘管一般行政及管理費用於報告期內有所增加，其所佔本集團收入的比率略有下降。



研發費用

本集團的研發費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4.2百萬元增加1.6%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5.7百萬元，主要歸因於收購一塊醫藥導致薪金及福利支出增加。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91.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3.3百萬元。該減幅主要歸因於(i)利率下降，導致銀行存款利息收入以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收益均有所下降；及(ii)政府補助減少。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淨額人民幣18.5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錄得其他收益淨額人民幣30.2百萬元。該差異主要由於(i)應付或有對價的公允價值變動；及(ii)匯率波動影響所致。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3百萬元增加5.3%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9百萬元，原因為應收票據貼現的利息費用增加。

年內利潤

由於上文所述，本集團的年內利潤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1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6.0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於評估我們的業務時，我們考慮並使用(i)經調整淨利潤；及(ii)經調整淨利潤率作為審查及評估我們經營業績的補充計量指標。呈列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並非用作單獨考慮，或替代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及呈列的財務資料。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定義為年內利潤加回(i)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及(ii)收購一塊醫藥相關的收購費用。我們將經調整淨利潤率定義為經調整淨利潤除以收入。我們呈列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的原因是，我們的管理層採用有關指標評估經營業績並制定業務計劃。因此，我們相信，使用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為投資者和其他人士提供了有用的資料，使其能夠以與我們管理層及董事會相同的方式理解及評估我們的經營業績。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並未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中定義，亦無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作為一項分析工具具有局限性。此外，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可能不同於其他公司(包括同行公司)採用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資料，因此其可比性可能有限。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不應單獨考慮，亦不應理解為取代利潤／虧損或任何其他業績衡量標準。我們鼓勵投資者根據最直接可比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如下文所示)，審閱我們的歷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本節呈列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指標可能無法與其他公司呈列的類似名稱的計量指標相比。其他公司可能以不同的方式計算類似名稱的計量指標，因而在對比分析我們的數據時，該等計量指標的實用性可能受限。我們鼓勵閣下全面審閱我們的財務資料，切勿依賴單一的財務計量指標。

經調整淨利潤(未經審計)指年內利潤加回(i)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及(ii)收購一塊醫藥相關的收購費用。本集團經調整淨利潤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6.7百萬元大幅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37.1百萬元，同比增長51.2%。

下表載列經調整淨利潤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算及呈列的最直接可比財務計量指標(年內利潤)的對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利潤	145,982	15,081
加回：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	64,128	137,692
收購一塊醫藥相關的收購費用	26,948	3,961
經調整淨利潤(一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237,058	156,734
經調整淨利潤率(一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指標)	1.1%	0.9%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淨利潤並非業績衡量指標。經調整淨利潤並不包括影響我們相關期間利潤的全部項目，因此使用該指標作為分析工具具有重大局限性。

流動資金、資金來源以及借款

本集團主要通過股東出資及經營活動所得現金為其經營及投資活動提供資金。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定期存款。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41.2百萬元減少31.8%至人民幣710.0百萬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主要由於本集團增加受限制銀行存款、定期存款、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配置，相應導致投資活動所用現金增加。其中，受限制銀行存款主要用於開具應付票據向上遊採購結算，具備業務運營所需的流動性保障。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現金流量：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37,700	655,85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96,275)	(253,579)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0,967)	(109,8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329,542)	292,47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41,228	745,693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1,727)	3,061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09,959	1,041,228

本集團就其現金管理政策採用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以確保本集團的流動資金架構(包括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能夠始終滿足其資金需求。展望未來，我們相信，通過綜合使用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外部借款、全球發售募集所得款項淨額以及不時自資本市場籌集的其他資金，將可滿足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37.7百萬元，主要歸因於年內稅前利潤人民幣137.0百萬元，並經過下列項目調整(i)非現金和非經營項目，主要包括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人民幣64.1百萬元；及(ii)營運資金變動，其主要是由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929.8百萬元，但被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167.1百萬元以及存貨增加人民幣414.0百萬元抵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96.3百萬元，主要由於(i)存入受限制銀行存款產生現金淨流出人民幣502.0百萬元；(ii)存入定期存款產生現金淨流出人民幣231.9百萬元；及(iii)購買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人民幣150.0百萬元所致。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71.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股份回購；及(ii)股息支付。

重大投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作出或持有任何重大投資(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於被投資公司任何價值佔本集團總資產5%或以上的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就附屬公司、綜合聯屬實體或聯營公司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資產質押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計息存款人民幣2,225.1百萬元(2024年：人民幣1,490.2百萬元)用於開具銀行承兌匯票的質押擔保。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具體未來計劃。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計息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截至2025年12月31日，由於本集團存在因票據貼現產生的銀行借款，故資本負債比率為6.4%(截至2024年12月31日：0.9%)。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自報告期結束起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止，並無其他可能影響本集團之重大事項。

於2026年2月10日，本公司向僱員參與者授出2,533,700股獎勵股份，約佔授出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總數的0.37%，有關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2026年2月10日的公告中披露。

於2026年3月23日，根據一般授權，本公司以每股對價股份12港元的發行價，配發及發行合共490,000股對價股份，作為第一部分或有對價；有關款項乃因第一部分或有對價之2025年度業績目標已達成而須於2025年支付，有關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0月15日、2024年10月28日、2024年11月26日、2025年1月14日及2026年3月23日的公告中披露。

僱員及薪酬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6,950名僱員。下表載列於2025年12月31日按職能劃分的僱員總數：

職能	僱員人數
一般行政及管理	1,018
銷售及營銷	3,299
運營	2,292
研發	341
合計	6,950

本集團相信吸引、招聘及保留優秀僱員對本集團取得成功至關重要。僱員薪酬根據現行行業慣例以及僱員教育背景、經驗及表現釐定。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薪酬政策及待遇。

本集團僱員薪酬包括具有競爭力的薪資、銷售績效佣金、績效現金獎金以及若干其他激勵。根據適用中國法規，本集團就住房公積金及由相關當地省市政府組織的多種僱員社會保障計劃，包括住房、養老、醫療、生育、工傷及失業救濟計劃，按僱員薪資特定比例供款。獎金及銷售佣金一般由我們酌情發放，且部分取決於僱員表現及我們業務的整體業績。

本公司亦已採納兩項股份激勵計劃，分別為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及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為本集團僱員提供激勵。有關股份激勵計劃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股份激勵計劃」一節。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產生的薪酬成本總額為人民幣1,321.4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120.4百萬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遭遇任何重大勞資糾紛，亦無在招聘僱員方面遭遇任何困難。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外匯風險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在中國運營，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本公司主要綜合聯屬實體的功能貨幣)結算。我們面臨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若干實體的銀行結餘及以外幣計值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本集團目前並未就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制定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控其外幣風險及外匯風險管理策略，並將視需要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以盡量降低其外匯風險。

或有負債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2024年：無)。



董事會欣然呈列本董事會報告連同本集團於2025財年的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簡介

於報告期內及直至本年度報告日期任職的董事：

執行董事

張步鎮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陳飛先生

非執行董事

朱梓陽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邵蓉女士

孫含暉先生

趙宏強先生

董事履歷的詳情載於本年度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成員彼此之間無論在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等方面概無關連。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5.1條，張步鎮先生及邵蓉女士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該等董事各自將符合資格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本公司簡介

本公司於2018年8月27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而股份於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會報告

我們的業務

我們運營一個數字驅動型的中國院外醫藥產業服務平台。我們開發以技術為後盾的解決方案，透過生態系統鏈接和賦能於醫藥價值鏈上的上游(包括藥企及經銷商)及下游(包括藥店及基層醫療機構。基層醫療機構是指非醫院或藥店的下游醫藥零售商，包括但不限於私人診所、鄉鎮衛生院、村衛生室及社區衛生服務中心)參與者。我們透過兩大業務實現此舉：(a)平台業務，致力於供註冊賣家與買家進行溝通及交易；及(b)自營業務，我們嚴選優質產品並透過我們專有的履約系統將其銷往下游藥店及基層醫療機構。此外，作為我們生態系統的一部分，我們運營的附加服務及配套業務包括，光譜小屋、SaaS解決方案及藥師培訓，以提升我們上下游客戶及合作夥伴的運營效率，拓展藥店及基層醫療市場見解及專業知識，以提升其服務能力及質量。

附屬公司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於聯交所以總對價59,686,444.24港元回購合共7,435,000股股份。回購股份的詳情如下：

回購月份	回購股份總數	每股股份所支付價格		總對價 (港元)
		最高價 (港元)	最低價 (港元)	
5月	5,175,000	8.36	6.98	39,702,308.24
6月	460,000	10.34	9.55	4,595,876.00
8月	100,000	10.27	10.21	1,023,110.00
10月	400,000	11.21	9.72	4,260,620.00
11月	1,300,000	8.20	6.95	10,104,530.00
合計	7,435,000			59,686,444.24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任何證券(包括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的出售)。於合共7,435,000股回購股份中，5,635,000股回購股份已於2025年7月4日註銷，而餘下1,800,000股回購股份將適時註銷。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公眾持股量

根據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本公司可公開獲取的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的公眾持股量指定百分比。

報告期業績回顧

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5的規定，對本集團業務的中肯審視載於本年度報告「主席報告書」、「業務展望與回顧」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各節，其包括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分析及本集團業務相當可能有的未來發展的揭示。該等討論構成本報告的一部分。報告期結束後所發生影響本公司的事項載於本年度報告「報告期後重大事項」。有關本公司與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以及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的其他各方的主要關係的說明載於本年度報告第29頁，亦將載於與本年度報告同時發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本集團業績

本集團於報告期的業績載於本年度報告綜合損益表。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綜合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摘要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68至169頁。本摘要不構成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概無要求本公司須按比例向股東發售新股的優先購買權條文。

稅務寬免及豁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我們的證券而獲得任何稅務寬免及豁免。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及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報告期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及已發行股份

本公司僅有一類每股面值0.0000025美元的股份。本公司的股本及已發行股份於報告期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董事會報告

已發行債權證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無發行任何債權證。

股票掛鈎協議

除本年度報告「其他資料－股份激勵計劃」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概無訂立或存在股票掛鈎協議。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10元（相當於0.125港元，根據1港元兌人民幣0.87946元的匯率計算，該匯率為2026年3月18日、3月19日及3月20日中國人民銀行授權中國外匯交易中心公佈的港幣兌人民幣中間價的平均值）。末期股息須待股東在本公司於2026年5月21日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且末期股息將按每股0.125港元以港元派付。末期股息將於2026年6月24日或前後向於2026年6月2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付。預計在將來持續盈利的情況下，本公司將採取長期穩定的現金分紅政策。

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就董事所知，概無股東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本公司及其任何股東亦無訂立任何有關安排。

獲准許彌償保證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並受適用法律法規所規限，每名董事均可從本公司的資產中獲得彌償，以彌償彼等或彼等任何一人於履行其職務職責時可能蒙受或招致的所有損失或負債。

該等獲准許彌償保證條文於報告期內一直有效。本公司已投購責任險，為董事提供適當保障。

可供分派儲備

於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約為人民幣3,486.8百萬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我們有廣泛的客戶基礎。於報告期內，我們的主要客戶大多為藥店及基層醫療機構。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的收入合共佔本集團同年收入不足30%。

我們的供應商主要為藥企、藥廠或經銷商。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本集團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合共佔本集團同年採購總額不足30%。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下表概述本集團所面臨的若干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當中部分非我們所能控制：

- (a) 準確預測並有效迎合醫藥價值鏈上下遊參與者不斷變化的偏好的能力，尤其是在產品種類及供應方面；
- (b) 保護、維護及提升我們品牌的能力；
- (c) 與遵守中國及其他司法管轄區數據隱私及安全相關法律法規有關的不確定因素；
- (d) 與中國若干法律法規及政府政策的頒佈、詮釋及實施有關的不確定因素；
- (e) 有效執行變現戰略的能力；
- (f) 與其他企業對企業(B2B)醫藥銷售平台和傳統藥品經銷商的競爭；及
- (g) 行業、業務及運營相關風險。

上述並非詳盡清單。投資者於投資股份前務請自行判斷或諮詢其本身的投資顧問。

環保政策及表現

我們致力於擔負起更多的社會責任，即提升僱員福利及促進其發展、保護我們所處的環境、回饋社會及實現可持續增長。詳情載於與本年度報告同時發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據我們所深知，本集團於各重大方面已遵守對本集團業務及經營有重大影響力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

重大訴訟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於報告期內，董事亦不知悉本集團有任何尚未了結或面臨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董事會報告

有關董事的資料

董事服務合約

各董事於2023年6月12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委任合約。根據該等合約，各董事的任期自上市日期起計初步為期三年，或直至上市日期後本公司第三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以較早者為準，惟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退任)。所有董事服務合約已進一步重續三年，任何一方均可通過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來終止合約。

上述委任受組織章程細則內的董事退任條文所規限。

概無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與本集團成員公司訂立本集團於一年內可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的權益

於2025財年內或2025財年末，概無董事或任何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的任何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的權利

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且董事或其配偶或任何年齡未滿18歲的子女並無任何權利可認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本或債務證券，亦概無行使任何有關權利。

薪酬政策及董事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以協助董事會制定薪酬政策。薪酬基於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資格、職位及資歷釐定及建議。彼等的薪酬由董事會根據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的推薦意見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為股份激勵計劃(其詳情概述於本年度報告「其他資料—股份激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本集團亦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以吸引其加入本集團或作為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於報告期內，董事薪酬(包括基本薪金、住房津貼、其他津貼及實物福利、退休金計劃供款及酌情花紅)總額約為人民幣9.5百萬元(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與控股股東訂立之合約

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於2025財年內或2025財年末，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關連實體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所訂立且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於2025財年內或2025財年末，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訂立任何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重大合約。

競爭權益

據董事所深知及確信，董事並無與我們訂立任何重大合約或與我們存在任何競爭業務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

管理合約

除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內並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根據《上市規則》的持續披露責任

除招股章程及本年度報告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上市規則》第13.20條、第13.21條及第13.22條項下的任何其他披露責任。

持續關連交易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與下列人士進行若干交易，該等交易構成《上市規則》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關連人士的姓名	關係
張步鎮先生(附註)	本公司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兼主要股東

下文載列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持續關連交易概要。

附註：

- 境內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該等境內控股公司為廣州速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廣州速道」)及廣州藥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廣州藥幫」)。廣州速道的附屬公司為河南速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河南速標」)。廣州藥幫的附屬公司為廣州閱微醫學檢驗有限公司(「廣州閱微」)及廣州光譜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廣州光譜」)。
- 廣州速道的登記股東為董事張步鎮先生(佔85.92%的股權)、汪葦維先生(佔3.18%的股權)、邵佳豪先生(佔0.92%的股權)及由張先生控制的廣州藥道信息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佔9.98%的股權)。汪先生及邵先生均為獨立第三方。廣州藥幫的登記股東為張先生。

合約安排

我們從事若干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受外商投資限制的業務。該等業務為(a)基因診斷與治療技術開發和應用，該業務禁止任何外商投資；及(b)增值電信業務，該業務須取得受外商投資限制的EDI(電子數據交換與交易處理)及ICP(互聯網內容提供商)許可證。持有該等許可證的實體須經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審批。

因中國法律及法規項下設有此類外商投資限制，該等業務由綜合聯屬實體經營，而該等實體由我們透過一系列合約安排控制並能從中獲取經濟利益。該等合約安排乃經過嚴謹設計，以實現我們的業務目的和最大限度地減少與有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的潛在衝突。

董事會報告

與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及為減輕風險而採取的行動

我們認為下列風險與我們的合約安排有關。有關該等風險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

- (a) 倘若中國政府認為有關設立我們中國業務運營架構的協議未遵守中國對互聯網外商投資及其他相關業務的法規，或倘若該等法規或其解釋未來發生變化，我們可能遭受嚴厲處罰或被迫放棄我們於該等業務中的權益。
- (b) 我們於中國的業務依賴與我們綜合聯屬實體及其股東的合約安排，未必能實現與直接所有權同樣有效的營運控制。
- (c) 如果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宣告破產或面臨解散或清盤程序，則我們可能無法使用和享有由綜合聯屬實體持有的對我們業務屬重要的資產。
- (d) 我們與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訂立的合約安排可能會受到中國稅務機關的審查。倘我們須繳納額外稅款，這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閣下的投資價值產生負面影響。
- (e) 如果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包括綜合聯屬實體)的印鑒未妥善保管、失竊或遭未經授權人士使用或被用於未經授權目的，則該等實體的企業管治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損害。
- (f) 有關《外商投資法》如何影響我們目前的公司架構及業務運營可行性的主要不確定因素。

與我們合約安排有關的協議概要

於報告期內有效的合約安排包括：

- (a) 廣州速道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廣州速道易」)與廣州速道於2022年5月16日簽訂的獨家業務合作協議。
- (b) 廣州速道易、廣州速道及其登記股東張步鎮先生、汪董維先生(「汪先生」)、邵佳豪先生(「邵先生」)及廣州藥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廣州藥道」，連同張先生、汪先生及邵先生統稱「廣州速道股東」)於2022年5月16日簽訂的獨家購買權合同。
- (c) 廣州速道易、廣州速道及各廣州速道股東於2022年5月16日簽訂的股權質押合同。
- (d) 廣州速道易、廣州速道及各廣州速道股東於2022年5月16日簽訂的各份授權委託協議。

- (e) 廣州速道易與廣州蔡幫於2022年5月16日簽訂的獨家業務合作協議。
- (f) 廣州速道易、廣州蔡幫及其登記股東張先生於2022年5月16日簽訂的獨家購買權合同。
- (g) 廣州速道易、廣州蔡幫及張先生於2022年5月16日簽訂的股權質押合同。
- (h) 廣州速道易、廣州蔡幫及張先生於2022年5月16日簽訂的授權委託協議。

於2025財年，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對本集團的收入貢獻佔我們總收入約4.33%(2024年：5.21%)。

廣州速道及廣州蔡幫均無向廣州速道或廣州蔡幫股權持有人進行股息分派或其他分派。

有關中國相關外商投資法規及與我們合約安排有關協議的重要條款的討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合約安排」一節。

《上市規則》的涵義及確認

根據《上市規則》申請豁免

就《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我們的綜合聯屬實體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故合約安排被視為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我們已經就合約安排申請，且聯交所已批准我們，(i)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包括獨立財務顧問的推薦意見)的規定；(ii)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52條年期不超過三年的要求；及(iii)就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A.53(1)條規定的設定年度金額上限的要求，但須符合招股章程所載列的若干條件。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認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與合約安排有關的協議，並確認《上市規則》第14A.55條所列因素以及根據合約安排於報告期內進行的交易均根據協議的相關條文進行。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獨立審計師的確認

本公司審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於致董事會函件中確認，就與合約安排有關的交易而言，彼等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致使其認為於報告期內存在《上市規則》第14A.56條所列的任何因素(如適用)。

於報告期內，除本年度報告「持續關連交易」所披露者外，財務報表附註37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概不構成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就本集團訂立的該等持續關連交易已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的披露規定。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已於2023年6月28日在聯交所上市。全球發售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42.2百萬港元，此金額包括招股章程所界定的超額配股權獲部分行使後收取的額外所得款項。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已按與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0月15日之公告所披露者一致的方式悉數動用所有所得款項淨額。

審計師

於報告期內及過去三年概無變更審計師。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由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其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張步鎮先生

香港

2026年3月23日

於本年度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董事

執行董事

張步鎮先生，50歲，擔任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兼提名委員會主席。張先生自2015年1月起共同創辦本集團，並擔任首席執行官至今，自本公司於2018年8月註冊成立以來亦擔任本公司董事。在創辦本集團之前，自1999年4月至2014年10月，張先生曾於Fang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SFUN)擔任若干職位，其中包括分別擔任首席技術官和副總裁，負責技術開發及商業管理。張先生於1997年7月獲得中國北京電子科技學院通信工程專業學士學位。

陳飛先生，42歲，擔任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兼聯席公司秘書。陳先生於2022年4月加入本集團並自2022年4月起擔任董事，自2022年5月起擔任我們的首席財務官。在加入本集團之前，自2008年7月至2010年5月，陳先生曾任職於滙豐投資銀行部，為國內外客戶提供融資與併購方面的諮詢服務。自2010年5月至2018年5月，陳先生就職於UBS AG Hong Kong Branch，亦為一系列融資及併購交易提供諮詢服務。自2018年5月至2022年4月，陳先生擔任士巴兔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財務官兼董事會秘書，監督該公司的財務及投資活動。陳先生現為上海重塑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自2024年12月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57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分別於2006年7月及2008年7月獲得中國北京大學金融學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陳先生於2012年9月獲得CFA協會授予的特許金融分析師證書，並於2020年11月獲得深圳證券交易所授予的董事會秘書資格證書。

非執行董事

朱梓陽先生，30歲，擔任非執行董事。朱先生於2021年2月加入本集團。朱先生自2021年7月起擔任合生創展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754，為百盈發展有限公司的同系附屬公司(二者均為新達置業有限公司的受控法團))副總裁。自2021年12月起，朱先生擔任平安健康醫療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833)非執行董事。由2021年7月至2025年11月，朱先生於通用環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666)擔任非執行董事、風險控制委員會主席及戰略委員會成員。朱先生曾任合生創展集團有限公司戰略委員會主任助理。於2017年6月，朱先生獲得中國北京理工大學信息管理與信息系統學士學位。朱先生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朱孟依先生的侄子。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邵蓉女士，63歲，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提名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邵女士於2023年6月加入本集團。邵女士自2021年10月起於中國藥科大學藥品監管科學研究院擔任執行院長，負責監管科學學科與研究。邵女士現任或曾任多家上市公司的獨立董事，包括自2020年6月起擔任江蘇金迪克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88670)獨立董事；自2023年8月起至今擔任阿里健康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41)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3年12月起擔任上海益諾思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88710)獨立董事；及自2025年7月起擔任海南海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000566)獨立董事。自2021年6月至2024年6月，邵女士擔任I-Mab(一家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IMAB)獨立董事。邵女士於1983年7月獲得中國南京藥學院(現中國藥科大學)藥物化學學士學位及於1989年7月獲得中國南京大學法學學士學位，並於2010年7月獲得中國瀋陽藥科大學藥學博士學位。邵女士於2009年由江蘇司法廳認證為執業律師。

孫含暉先生，53歲，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孫先生於2023年6月加入本集團。孫先生自2020年12月起擔任維世私募基金管理(珠海)有限公司董事長，及自2021年8月起擔任維世投資諮詢(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長。孫先生在Qunar Cayman Islands Limited(一家移動在線旅遊平台，於2017年2月前在納斯達克上市)擔任多個職位。孫先生目前在多家上市公司任職，即自2018年3月起擔任愛奇藝(一家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IQ)獨立董事；自2015年12月起擔任宜人金科(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YRD)獨立董事；以及自2025年12月起擔任京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7618)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先生亦自2025年5月起擔任Antalpha Platform Holding Co.(一家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ANTA)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主席。自2014年8月至2021年7月，孫先生擔任神州租車有限公司(一家原先於2021年7月前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3月至2019年7月，孫先生擔任Sunlands Technology Group(前稱Sunlands Online Education Group，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STG)的獨立董事。自2010年9月至2019年5月，孫先生擔任Fang Holdings Limited(前稱SouFun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SFUN)獨立董事。自2021年3月至2025年5月，孫先生擔任知乎(一家於聯交所(股份代號：2390)及紐約證券交易所(股份代碼：ZH)上市的公司)獨立董事。孫先生於1993年7月獲得中國北京理工大學的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孫先生亦獲得北京註冊會計師協會頒發的中國註冊會計師(非執業會員)證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趙宏強先生，49歲，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審計委員會及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趙先生於2023年6月加入本集團。趙先生自2023年3月於北森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9669)，自2021年8月起於快狗打車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246)，自2020年7月起於理想汽車(一家於納斯達克(股份代碼：LI)及聯交所(股份代號：2015)上市的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自2018年5月起於虎牙直播(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HUYA)擔任獨立董事。自2018年6月至2023年5月，其擔任百融雲創(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608)的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自2013年8月至2014年10月，他在Fang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SFUN)擔任財務副總裁。趙先生於2009年曾在美國公眾公司會計監督委員會擔任助理首席審計師。趙先生於1999年7月獲得中國清華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並於2001年5月獲得美國華盛頓特區喬治·華盛頓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張步鎮先生擔任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有關張先生的履歷，請參閱「一執行董事」。

陳飛先生擔任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有關陳先生的履歷，請參閱「一執行董事」。

肖浩東先生，52歲，擔任副總裁。肖先生自2018年12月加入本集團。除本集團外，肖先生曾自1999年1月至2013年12月於西安楊森製藥有限公司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擔任南部地區商務銷售總監，負責南部地區的經銷商和市場管理。自2014年1月至2017年2月，肖先生於廣州醫藥有限公司大眾藥品銷售分公司擔任總經理一職。此後，自2017年3月至2018年11月，肖先生加入強生(上海)醫療器材有限公司，擔任渠道管理總監，負責整個公司的商業渠道管理。肖先生於1993年6月獲得中國深圳大學餐旅企業管理證書，並於2011年11月獲香港浸會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陳焯杞先生，47歲，擔任首席技術官以及我們的附屬公司Leyou Investment Limited的董事。陳先生自2015年1月加入本集團。自2009年11月至2013年5月，陳先生就職於新郵通信設備有限公司，且自2013年6月至2015年1月擔任威創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002308)，前稱廣東威創視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統架構師。陳先生於2001年6月獲得中國東南大學理學學士學位(主修應用物理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公司秘書

陳飛先生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有關陳先生的履歷，請參閱「一執行董事」。

馮慧森女士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馮女士目前擔任卓佳專業商務有限公司(Vistra集團的成員公司)(一家全球專業服務提供商，專注於整合商務、企業及投資者服務)的企業服務高級經理。馮女士在公司秘書領域擁有逾20年經驗，一直致力於為香港上市公司以及跨國、私營及海外公司提供專業的企業服務。馮女士目前為下列多家聯交所上市公司的公司秘書／聯席公司秘書：友誼時光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820)、同道獵聘集團(股份代號：6100)、綠地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7)、深圳市海王英特龍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329)、中國正通汽車服務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28)、ClouDr Group Limited(股份代號：9955)及米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879)。馮女士為特許秘書、公司治理師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士。馮女士於2008年11月獲得香港城市大學專業會計與企業管治碩士學位。

董事資料變更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條，董事資料的變更載列如下：

- 1) 朱梓陽先生自2025年11月起不再擔任通用環球醫療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666)非執行董事、風險控制委員會主席及戰略委員會成員。
- 2) 邵蓉女士自2025年7月起擔任海南海藥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000566)獨立董事。
- 3) 孫含暉先生自2025年12月起擔任京東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7618)獨立非執行董事。孫先生亦自2025年5月起擔任Antalpa Platform Holding Co.(一家於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ANTA)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主席。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上一份中期報告刊發以來，概無其他董事資料變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進行披露。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12月31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其他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¹⁾	好倉／淡倉
張步鎮先生 ⁽²⁾	受控法團權益	125,316,184	18.40%	好倉
	配偶權益	5,400,000	0.79%	好倉
陳飛先生 ⁽³⁾	實益擁有人	9,150,000	1.34%	好倉

附註：

- (1) 根據於2025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681,196,858股計算。
- (2) 指(i) MIYT Holdings Limited(一家由MIYT Worldwide Limited(其由為董事張步鎮先生之利益設立的信託全資擁有)控制的公司)持有的125,316,184股股份；及(ii)根據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的4,800,000股股份，以及根據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之600,000股股份，均由張先生之配偶徐曉曄女士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張先生被視為於MIYT Holdings Limited和徐女士在本公司擁有的全部權益中擁有權益。
- (3) 指(i)根據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授予陳先生購股權所涉及的5,300,000股股份；及(ii) 3,850,0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12月31日，據任何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其他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12月31日，據董事所知，除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入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的人士如下：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¹⁾	好倉／淡倉
MIYT Holdings Limited ⁽²⁾	實益擁有人	125,316,184	18.40%	好倉
MIYT Worldwide Limited ⁽²⁾	受控法團權益	125,316,184	18.40%	好倉
TMF (Cayman) Ltd. ⁽²⁾	受控法團權益	125,316,184	18.40%	好倉
張步鎮 ⁽²⁾⁽³⁾	受控法團權益	125,316,184	18.40%	好倉
	配偶權益	5,400,000	0.79%	好倉
百盈發展有限公司 ⁽⁴⁾	實益擁有人	63,324,784	9.30%	好倉
元知集團有限公司 ⁽⁴⁾	受控法團權益	63,324,784	9.30%	好倉
Sounda Hopso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⁴⁾	受控法團權益	63,324,784	9.30%	好倉
Sounda Hops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Limited ⁽⁴⁾	受控法團權益	63,324,784	9.30%	好倉
Sounda Hopson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⁴⁾	受控法團權益	63,324,784	9.30%	好倉
新達置業有限公司 ⁽⁴⁾	實益擁有人	16,400,000	2.41%	好倉
	受控法團權益	63,324,784	9.30%	好倉
朱孟依 ⁽⁴⁾	受控法團權益	79,724,784	11.70%	好倉
H Capital V, L.P. ⁽⁵⁾	實益擁有人	55,831,444	8.20%	好倉
H Capital V GP, L.P. ⁽⁵⁾	受控法團權益	55,831,444	8.20%	好倉
H Capital V GP, Ltd. ⁽⁵⁾	受控法團權益	55,831,444	8.20%	好倉
陳小紅 ⁽⁵⁾	受控法團權益	55,831,444	8.20%	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¹⁾	好倉／淡倉
Internet Fund V Pte Ltd. ⁽⁶⁾	另一名人士的代名人	53,497,200	7.85%	好倉
Internet Fund Holding V. Ltd. ⁽⁶⁾	受控法團權益	53,497,200	7.85%	好倉
Tiger Global Private Investment Partners XI, L.P. ⁽⁶⁾	實益擁有人	53,497,200	7.85%	好倉
Tiger Global Management LLC ⁽⁶⁾	投資經理	53,497,200	7.85%	好倉
Tiger Global PIP Performance XI, L.P. ⁽⁶⁾	受控法團權益	53,497,200	7.85%	好倉
Charles P. Coleman III ⁽⁶⁾	受控法團權益	53,497,200	7.85%	好倉

附註：

- (1) 根據於2025年12月31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681,196,858股計算。
- (2) MIYT Holdings Limited由MIYT Worldwide Limited控制，而MIYT Worldwide Limited則為以董事張步鎮先生利益設立的信託的受託人TMF (Cayman) Ltd.全資擁有的控股工具。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張步鎮先生、TMF (Cayman) Ltd.及MIYT Worldwide Limited各自被視為於MIYT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張步鎮先生的配偶徐曉曄女士於(i)根據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的4,800,000股股份；及(ii)根據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之6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張步鎮先生被視為於徐曉曄女士在本公司擁有的全部權益中擁有權益。
- (4) 百盈發展有限公司由元知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元知集團有限公司由Sounda Hopso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及Sounda Hops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Limited控制。Sounda Hopso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及Sounda Hops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Limited均由Sounda Hopson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而Sounda Hopson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則由新達置業有限公司全資擁有。新達置業有限公司由朱孟依先生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朱孟依先生、新達置業有限公司、Sounda Hopson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Sounda Hopso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Sounda Hopson Technology Investment Limited及元知集團有限公司各自被視為於百盈發展有限公司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H Capital V GP, L.P.為H Capital V, L.P.的普通合夥人。H Capital V GP, Ltd.為H Capital V GP, L.P.的普通合夥人，並由陳小紅女士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陳小紅女士、H Capital V GP, Ltd.及H Capital V GP, L.P.被視為於H Capital V, L.P.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Internet Fund V Pte. Ltd. 由 Internet Fund Holding V. Ltd. 全資擁有，而 Internet Fund Holding V. Ltd. 則由 Tiger Global Private Investment Partners XI, L.P. (普通合夥人為 Tiger Global PIP Performance XI, L.P.，並由 Tiger Global Management, LLC 全資擁有) 控制。Tiger Global PIP Performance XI, L.P. 及 Tiger Global Management, LLC 均由 Charles P. Coleman III 先生控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Charles P. Coleman III 先生、Tiger Global PIP Performance XI, L.P.、Tiger Global Management, LLC、Tiger Global Private Investment Partners XI, L.P. 及 Internet Fund Holding V. Ltd. 各自被視為於 Internet Fund V Pte Ltd. 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12月31日，根據公開可得資料，概無其他人士(除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記入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其他資料

股份激勵計劃

本公司的股份激勵計劃詳情

概覽

採納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採納以下兩項股份激勵計劃：(a) 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其於上市前獲採納，不構成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規管的股份計劃，且根據該計劃，我們於上市後不可授出任何新激勵單位(或獎勵)；及(b) 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統稱「計劃」)，其於緊接上市前獲採納，構成受《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規管的股份計劃。

計劃目的

兩項計劃均旨在(其中包括)吸引並保留人才、根據計劃向參與者提供激勵及藉使參與者的個人利益與本公司股東的利益保持一致以促進本集團業務的成功。

獎勵

根據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我們能夠授出購股權、單位購買權或單位獎勵，使持有人每持有一份購股權／單位可獲發兩股股份。上市後，我們不再根據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任何新激勵單位(或獎勵)。根據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我們能夠授出購股權或限制性股份單位(各為獎勵)，使持有人每持有一份獎勵可獲發一股新發行或現有股份。

計劃的進一步詳情

下表概述計劃的重要條款。有關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四第IV-15至IV-16頁。有關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附錄四第IV-19至IV-28頁。

根據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及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就於報告期內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獎勵可予發行980,000股新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包括任何庫存股份)加權平均數約0.14%。

	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	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
計劃授權上限	47,772,984股股份	63,235,005股新股；且就有關現有股份獎勵而言，須遵守的年度上限為緊隨上市後已發行股份總數的5%，此上限可於每年1月1日自動更新，最多為上一年度12月31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5%，並可由董事會不時調整。
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	不適用	1,264,700股新股
根據計劃授權及服務提供者分項限額(如適用)於財政年度年初及年末的可供授予的購股權及獎勵(以新股或現有股份償付)數目	上市後，概無根據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進一步授出獎勵。於2025年1月1日及2025年12月31日，根據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項下授予的尚未行使購股權的相關股份總數分別為30,542,723股及28,401,072股股份。	於2025年1月1日，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項下有48,208,655股獎勵股份(將以新股償付)可供授予。 於報告期內，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項下有980,000股獎勵股份(將以新股償付)已授出，另有838,673股獎勵股份已失效。 於2025年12月31日，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項下可供授予的股份總數為48,067,328股股份。
根據計劃授出及未授出獎勵的可供發行股份(即新股)數目 (假設概無已授出獎勵失效、註銷或以發行新股以外的方式償付)	28,401,072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年度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4.14%，均為上市前已授出的獎勵。	53,405,163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年度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不包括庫存股份)的7.79%。

其他資料

	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	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
合資格參與者	<p>計劃管理人釐定合資格參與者，其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僱員、董事或顧問(統稱「服務提供者」)或為服務提供者的利益而設立的有關本公司僱員福利計劃(包括該計劃)的信託或公司。僱員及董事指本集團、我們母公司或本公司的聯屬人士。顧問指本集團或我們母公司所聘請的提供諮詢或顧問服務並因此獲得報酬的實體。	<p>計劃管理人釐定合資格參與者，其(就涉及新股的授予而言)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董事及僱員(「僱員參與者」)；• 我們母公司及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董事及僱員(「關聯實體參與者」)；及• 計劃管理人認為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向本集團持續或定期提供服務且符合本集團長期增長利益或根據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向其授出獎勵將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的服務提供者，其應包括招股章程附錄四第IV-20及IV-21頁識別的服務提供者(「服務提供者參與者」)。 <p>計劃管理人釐定合資格參與者，其包括但不限於(就涉及現有股份的授予而言)僱員參與者、關聯實體參與者及服務提供者參與者。</p>
各參與者的最高配額	無	無；然而，涉及新股的授予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7.04條及17.03D條所訂明的額外批准規定。



	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	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
購股權的行使期	自授出日期起10年。	就涉及新股的授予而言：自授出日期起10年；涉及現有股份的授予：無。
歸屬期	由計劃管理人釐定的期間。	就涉及新股的授予而言：自授出日期起最少12個月，惟招股章程附錄四第IV-24頁所載的有限情況則作別論。 就涉及現有股份的授予而言：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下並無限制。
接納授予的應付對價	無，除非計劃管理人另行規定。	無，除非計劃管理人另行規定。
釐定購股權行使價的基準	無，除非計劃管理人另行規定。	就涉及新股的購股權授予而言：按管理人所訂價格，惟行使價為下列兩者中的較高者：(i)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載於聯交所發佈的每日報價表)；及(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的平均收市價(載於聯交所發佈的每日報價表)。
釐定獎勵(購股權除外)購買價的基準	無，除非計劃管理人另行規定。	無，除非計劃管理人另行規定。
計劃年限 (除非董事會提前終止)	自採納日期起10年，計劃年限約剩3年。	自採納日期起10年，計劃年限約剩7年。

其他資料

根據計劃所作出授予的詳情

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

下表載列報告期內持有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購股權的承授人詳情；概無根據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應於本年度報告披露的其他獎勵。

承授人姓名 或類別 ⁽¹⁾	職位/關係	授出日期	歸屬期(自授出日期起) 及/或績效目標 ⁽²⁾	每股行使價 ⁽³⁾	報告期初	於報告期內	於報告期內	於報告期內	報告期末	報告期末	緊接授出 日期前股份 的收市價	於授出日期的	緊接行使日前 股份的加權 平均收市價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授出的 購股權數目	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沒收的 購股權數目	尚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尚未行使 購股權所涉及 的股份數目		購股權公允 價值及已採納 的會計準則 及政策 ⁽⁴⁾	
陳飛	董事、首席財務官、 聯席公司秘書	2022年5月5日	三分之二的尚未行使購股權 將於4年內歸屬，三分之一的 尚未行使購股權將在完成 核心項目後歸屬	0.40美元	2,650,000	-	-	-	2,650,000	5,3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徐曉暉 ⁽⁵⁾	平台業務首席運營官	2019年10月1日至 2021年11月1日	4年	0.525至1.00美元	2,400,000	-	-	-	2,400,000	4,8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僱員參與者合計		2017年7月1日至 2023年6月10日	4年	0.14至1.00美元	10,171,362	-	866,576	204,250	9,100,536	18,201,072	不適用	不適用	9.63
服務提供者參與者(顧問)合計		2023年1月1日	4年	零	50,000	-	-	-	50,000	1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合計					15,271,362	-	866,576	204,250	14,200,536	28,401,072			

附註：

- (1) 就所授出的各項獎勵而言，於各歸屬日期，歸屬的獎勵部分將取決於承授人是否符合歸屬要求，該要求一般是於歸屬日期前一年期間承授人在績效評估中達到指定門檻的績效目標或圓滿完成指定項目。
- (2) 該等購股權的行使期自相關購股權的歸屬日期起，至其授出日期第十週年當日止，受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及承授人簽署的購股權協議的條款所規限。
- (3) 承授人並無就該等購股權支付任何對價。
- (4) 購股權的公允價值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計算。公允價值根據多項因素釐定，包括市況(如股價波動)、任何非歸屬條件(如禁售限制)的影響，但不包括任何服務及非市場業績歸屬條件(如盈利能力、銷售增長目標、僱傭期限)的影響。有關已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附註3及附註29。
- (5) 徐女士是董事張步鎮先生的配偶(因此為其緊密聯繫人)。彼為前董事。

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

下表載列報告期內持有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新股獎勵股份的承授人詳情；概無根據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授出應於本年度報告披露的其他新股獎勵。

承授人姓名或類別	職位/關係	授出日期	歸屬期(自授出日期起)	績效目標	於報告期內的變動詳情					緊接授出日期前股份的收市價	於授出日期的獎勵股份公允價值及已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 ⁽¹⁾	緊接行使日前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
					於報告期初尚未行使	於報告期內授出	於報告期內行使	於報告期內沒收	於報告期末尚未行使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主要股東及聯繫人												
徐曉暉 ⁽²⁾	平台業務首席運營官	2024年11月6日	3年	見附註6	600,000	-	200,000	-	4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8.52港元
其他承授人												
992名承授人	僱員參與者	2023年9月4日	2至4年 ⁽³⁾	見附註6	2,269,750	-	852,700	182,350	1,234,700	不適用	不適用	10.34港元
618名承授人	僱員參與者	2024年2月6日	1至4年 ⁽⁴⁾	見附註6	9,827,400	-	4,355,242	626,323	4,845,835	不適用	不適用	5.91港元
1名承授人	服務提供者參與者	2024年2月6日	2年 ⁽⁵⁾	見附註6	120,000	-	60,000	-	6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5.91港元
35名承授人	僱員參與者	2024年11月6日	1至4年 ⁽⁶⁾	見附註6	1,228,000	-	488,000	30,000	71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8.71港元
10名承授人	僱員參與者	2025年4月3日	2至3年 ⁽⁷⁾	見附註6	零	980,000	-	-	980,000	8.26港元	8.26港元	不適用
合計					14,045,150	980,000	5,955,942	838,673	8,230,535			

其他資料

附註：

- (1) 627,900股獎勵股份將自授出日期起於兩年內按年等額歸屬；而3,190,100股獎勵股份將自授出日期起於四年內按年等額歸屬；並無就該等獎勵股份的授予支付任何對價。
- (2) 1,462,500股獎勵股份將自授出日期起一年後歸屬；3,275,000股獎勵股份將自授出日期起於兩年內按年等額歸屬；5,655,000股獎勵股份將自授出日期起於三年內按年等額歸屬；及40,000股獎勵股份將自授出日期起於四年內按年等額歸屬；並無就該等獎勵股份的授予支付任何對價。
- (3) 120,000股獎勵股份將自授出日期起於兩年內按年等額歸屬；並無就該等獎勵股份的授予支付任何對價。
- (4) 2,000股獎勵股份須於授出日期起一年內歸屬；444,000股獎勵股份將自授出日期起於兩年內按年等額歸屬；600,000股獎勵股份將自授出日期起於三年內按年等額歸屬；30,000股獎勵股份須分兩批歸屬，分別於2025年3月26日及2026年3月26日各自歸屬50%；130,000股獎勵股份須分兩批歸屬，分別於2025年7月21日及2026年7月21日各自歸屬50%；12,000股獎勵股份須分三批歸屬，分別於2025年7月7日、2026年7月7日及2027年7月7日各自歸屬三分之一；及40,000股獎勵股份須分四批歸屬，分別於2025年7月11日、2026年7月11日、2027年7月11日及2028年7月11日各自歸屬25%。
- (5) 980,000股獎勵股份將於2026年4月3日至2028年4月3日期間歸屬。授出日期至首次歸屬日期超過12個月；並無就該等獎勵股份的授予支付任何對價。
- (6) 授予獎勵承授人的獎勵股份的每次歸屬須待各獎勵承授人與本公司訂立的相關授予函訂明的個別年度績效目標達成後方可作出。該等績效目標對照個別承授人所達致的若干基準設定，包括但不限於年度銷售目標、各類項目里程碑成就等。每次歸屬時，獎勵股份的歸屬比例根據個人年度績效評估予以調整。
- (7) 獎勵股份的公允價值按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市價釐定。有關已採納的會計準則及政策，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附註3及附註29。
- (8) 徐女士是董事張步鎮先生的配偶(因此為緊密聯繫人)。彼為前董事。

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於2025財年的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致力實現至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認為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十分重要，有助本集團制訂框架，以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及加強問責。

於2025財年，本公司已採納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偏離情況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建議(而非規定)，主席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由於張步鎮先生兼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故本公司做法與該條文有所偏離。張先生為本公司創始人兼主要股東，於本集團業務運營及管理方面有豐富經驗。董事會相信，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由張先生兼任可確保本集團內部的領導一致，並使整體戰略規劃更為有效及高效。此架構將確保本公司能夠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執行決定。董事會認為此項安排並不會損害權力及權責的平衡。此外，所有重大決定均於諮詢董事會成員(包括相關董事委員會)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意見後作出。董事會將不時重新評估主席與首席執行官之間的角色區分，未來可能在考慮本集團整體情況後建議由不同人士擔任。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3.2條建議(而非規定)應將那些保留予董事會的職能及那些轉授予管理層的職能分別確定下來；也應定期作檢討以確保有關安排符合發行人的需要。本公司尚未定期檢討有關保留予董事會及轉授予管理層的職能的安排。然而，倘遇到需決定的事項，董事會會決定是否保留予董事會或者轉授予管理層處理。

本公司將持續定期檢討及監督其企業管治常規，以保證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維持本公司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常規。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證券交易守則，以規管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的所有本公司證券交易及《標準守則》涵蓋的其他事項。

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進行具體查詢，而彼等已確認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發現相關僱員未遵守《標準守則》的事件。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

董事會組成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由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有關董事會成員及其履歷的詳情，請參閱本年度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彼此之間概無關連。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由張步鎮先生兼任。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上文「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會議、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召開了六次董事會會議、三次審計委員會會議、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三次提名委員會會議、一次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會議及一次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將全面／繼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5.1條規定，每年召開至少四次董事會會議，大約每季一次。

於報告期內，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及委員會會議的記錄概要載於下表：

董事姓名	任內出席會議／應參加會議次數					環境、社會及 企業管治委員會 會議
	董事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 會議	提名委員會 會議	審計委員會 會議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張步鎮先生	6/6	-	3/3	-	1/1	-
陳飛先生	6/6	-	-	-	1/1	-
非執行董事						
朱梓陽先生	6/6	-	-	-	1/1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邵蓉女士	6/6	1/1	1/1	3/3	1/1	1/1
孫含暉先生	6/6	1/1	3/3	3/3	1/1	1/1
趙宏強先生	6/6	1/1	3/3	3/3	1/1	1/1

除定期董事會會議外，董事會主席於報告期內亦在並無其他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一次會議。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無論何時均符合《上市規則》關於至少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要求，該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三分之一，且其中一名董事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本公司確認，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其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屬獨立人士。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

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委任的指定年期為3年，須於當時任期屆滿後重續。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程序及流程已載於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審核董事會組成、編製及制定提名及委任董事的有關程序，監督董事的委任及董事繼任計劃，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於本公司的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分之一(或者，倘董事人數並非為三名或三的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的董事須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退任董事應保留任期至其退任的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並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亦規定，獲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或作為新增董事加入現存董事會的所有董事任期僅至其獲委任後首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問責及貢獻

董事會應承擔領導及控制本公司的職責，並共同負責指導及監管本公司的事務。

董事會直接及間接透過其委員會制定策略及監督策略的執行以領導管理層並為其提供指引，監督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以及確保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有效運作。

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多個領域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長，使其高效及有效地運作。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並及時獲得本公司所有資料，及可在適當情況下經提出要求後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董事須向本公司披露其擔任的其他職務的詳情。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負責決定所有重要事宜，當中涉及政策事宜、策略及預算、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或會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以及本公司其他重大營運事宜。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的職責轉授予管理層。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全體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深化及更新其知識與技能，確保對董事會作出知情及相關貢獻。

每名新任董事均於首次獲委任時獲提供正式、全面及針對性的就職指導，以確保對本公司的業務及運營有恰當認識，且對《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定要求下的董事職責及責任有充分認識。

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深化及更新自身的知識與技能。我們將在適當情況下為董事安排內部簡報及向董事發出有關主題的閱讀材料。我們鼓勵全體董事出席相關培訓課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於報告期內，全體董事已按照《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C.1之規定，透過以下方式參與持續專業發展：

	培訓類別
執行董事	
張步鎮先生	A、B
陳飛先生	A、B
非執行董事	
朱梓陽先生	A、B
獨立非執行董事	
邵蓉女士	A、B
孫含暉先生	A、B
趙宏強先生	A、B

附註：

培訓類別

- 參加培訓課程，包括但不限於有關各類主題的簡報會、研討會及／或會議，例如有關《上市規則》及香港法律合規、董事職責、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企業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要求等。
- 閱讀相關新聞快訊、報章文章、期刊及相關刊物，主題涵蓋行業及業務最新動態、香港法律合規等。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均已參加有關《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董事職責、責任及義務的培訓課程。

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就本公司董事、高級職員及高級管理層因公司活動面臨的法律訴訟，就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作出適當的投保安排。亦請參閱本年度報告第29頁「獲准許彌償保證」。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四個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以及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以監督本公司事務的特定方面。各委員會均制定書面職權範圍。該等職權範圍刊登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董事委員會	主席／成員	描述及所進行工作的概要
審計委員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宏強先生(主席) 邵蓉女士 孫含暉先生	<p>該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作出正規而具透明度的安排及提供建議，以便考慮董事會應如何應用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原則，以及如何與本公司審計師維持適當的關係。</p> <p>其職責範圍包括(其中包括)就與財務報告、營運及合規控制有關的重大事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以及內部審計職能提出建議，就外聘審計師的委任及非審計服務的聘請以及相關工作範圍提出建議等。</p> <p>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而言，其已審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的中期財務業績及報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與財務申報、營運及合規控制有關的重大事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以及內部審計職能，外聘審計師的委任及非審計服務的聘請以及相關工作範圍，關連交易及僱員就潛在不當行為提出質疑的安排。</p>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	主席／成員	描述及所進行工作的概要
薪酬委員會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孫含暉先生(主席) 邵蓉女士 趙宏強先生	<p>該委員會旨在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政策；評估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表現；檢討及批准激勵計劃(包括《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規定的股份計劃)條款及／或相關事項，並確保該等計劃及安排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以維持激勵計劃的合規性、公平性及透明度。</p> <p>其職責範圍包括(其中包括)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擬定薪酬方案(包括股權激勵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p> <p>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已考慮並檢討現有薪酬政策及架構，且已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薪酬待遇(包括根據本公司的激勵計劃(如適用)授出獎勵)並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p>
提名委員會	<i>執行董事</i> 張步鎮先生(主席)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邵蓉女士 孫含暉先生 趙宏強先生	<p>該委員會旨在物色、考慮及向董事會推薦合適人選出任董事，監管評估董事會表現的程序，制訂提名指引及就此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有關指引應符合任何適用法律、法規及上市準則。</p> <p>其職責範圍包括(其中包括)至少每年檢討目前董事會組成、協助董事會編製董事會技能表、評估董事會多元化及需求，以及就日後委任董事提出建議。</p> <p>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其已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提名政策及董事會的組成進行年度檢討，並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及評估其獨立性。</p>

董事委員會	主席／成員	描述及所進行工作的概要
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宏強先生(主席) 邵蓉女士 孫含暉先生	<p>該委員會旨在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以確保遵守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監察及應對新出現的ESG事宜。</p> <p>其職責範圍包括(其中包括)檢討本公司編製的ESG報告，並向董事會提出有關ESG的進一步建議及推薦，以進一步加強ESG實踐，實現本集團的ESG目標。</p> <p>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該委員會的主要考慮範疇包括檢討本公司就ESG事宜遵守《上市規則》的情況；分析本公司的ESG現況；及評估本公司有關ESG事宜的政策及常規是否充分。</p>

除董事會主席、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張步鎮先生外，董事委員會的其他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於2025財年的董事薪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董事除外)於2025財年按組別劃分的薪酬為：

薪酬組別(港元)	人數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1
5,000,001港元至8,000,000港元	1
合計	2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政策及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當中載列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的方針。本公司認可並相信董事會多元化裨益良多，認為董事會層面不斷增強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是本公司維持競爭優勢並增強其從最廣泛可用人才庫吸引、保留和激勵僱員的能力的基本要素。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在審查和評估擔任董事的合適候選人時，將考慮多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行業和區域經驗。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將定期討論董事會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的可衡量目標並在必要時就實現該等目標達成共識，並推薦給董事會採納。

提名委員會已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進行年度審閱，以確保該政策行之有效。審閱結果良好。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鑒於董事會目前的組成充分多元化，並已達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目標，且為本公司提供了切合本公司業務需求的均衡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故此未有設定其他可衡量目標。

性別多元化

本公司重視本集團各層級的性別多元化。目前，董事會有一名女性董事及五名男性董事，而代表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首席執行官為男性。董事會的目標為實現並已實現擁有至少一名女性董事，並認為上述目前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令人滿意。董事會日後作出董事會任命時將繼續堅持性別多元化，惟尚未設定進一步加強性別多元化的具體目標或時間表，原因在於董事會認為，甄選董事候選人時應整體考慮將多元化的各方面。董事會層面的性別多元化方針亦同樣適用於本集團包括高級管理層在內的員工。下表載列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本集團員工(包括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性別比率：

	女性 百分比(人數)	男性 百分比(人數)
董事會	16.7% (1)	83.3% (5)
高級管理層(不含董事)	0.0% (0)	100.0% (2)
其他僱員	42.1% (2,921)	57.9% (4,025)
整體(含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42.0% (2,922)	58.0% (4,032)

我們在招聘員工時將實施確保性別多元化的政策，以形成女性高管梯隊及培養董事會的潛在繼任者。我們將參考利益相關者的期望以及國際及本地的建議最佳做法，努力提高女性代表人數和實現性別多元化層面的適度均衡。此外，我們將繼續堅持性別多元化，旨在識別及培訓領導力及潛力兼備的女性員工，並以提拔彼等升任高級管理層或進入董事會為目標。然而，本公司目前認為不適合為員工設定任何具體的性別目標。作為崇尚平等機會的僱主，本公司在招聘決策中亦考慮其他相關因素，而我們認為目前員工的性別比例適合當前業務模式及運營需求。

有關本集團性別比率的詳情及相關數據可參閱將與本年度報告同時發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提名政策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採納董事提名政策（「董事提名政策」）。董事提名政策載列有關提名及委任董事的甄選準則及程序以及董事會繼任計劃考量因素，旨在確保董事會具備切合本公司業務所需的均衡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

提名委員會應物色、考慮及向董事會推薦合適人選出任董事，以及向股東作出推薦建議。董事會負有最終甄選及委任董事的責任。

董事提名政策載列用於評估擬定候選人的適任性及可能對董事會作出的貢獻的非盡列因素，包括但不限於：

- 誠信方面的聲譽；
- 專業資格及技能；
- 於本公司所在行業的成就及經驗；
- 可投入的時間及相關利益；
- 擬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
- 董事會於各方面的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

董事提名政策亦載列在股東大會上甄選及委任新董事及重選董事的程序。

提名委員會將不時及適時檢討董事提名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的職能。

董事會將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本公司的政策及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常規，以及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披露情況。

我們鼓勵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深化及更新其知識與技能。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可不時及視情況需要提供有關聯交所上市公司董事角色、職能及職責的最新書面培訓材料。

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

董事會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B.1.3條建立相關機制，以確保任何董事的獨立觀點及意見傳達至董事會。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衡組成，故此董事會有強大的獨立元素，能夠有效地作出獨立判斷。個別董事在有需要時可獲取外部獨立專業意見。董事會每年審閱董事會獨立機制的實施情況及有效性，包括但不限於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評估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董事會亦參照《上市規則》的規定，評估其組成及其獨立性。

在2025財年內，董事會已審查了董事會獨立性評估機制的實施情況和有效性，結果令人滿意。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採納有關派付股息的股息政策。

本公司並無任何預設派息比率。根據股息政策，股息派付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我們日後的運營及盈利、資本要求及盈餘、整體財務狀況、合約限制以及董事可能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董事會或會於財政年度建議及／或宣派股息，而財政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將須經股東批准。



此外，我們是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因此，任何未來股息的支付與金額亦將取決於我們能否自附屬公司收取股息。中國法律規定，股息僅可從根據中國會計原則釐定的年內利潤中派付。中國法律還要求企業留出至少10%的稅後利潤(如有)轉入其法定儲備，而該法定儲備不可作為現金股息予以分派。我們向股東作出的股息分派於股息獲我們的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的期間內確認為負債。據開曼群島法律顧問告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開曼群島公司可從利潤或股份溢價賬中派付股息。即使存在累計虧損，只要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不禁止，仍可從股份溢價賬中派付股息。在任何情況下，若宣派或派付股息將導致公司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無法償還到期債務，則不得宣派或派付股息。

財務報表、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

董事對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負責編製本公司於報告期內的財務報表。

就董事所知，並無任何事件或狀況涉及可能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獨立審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其對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的聲明載於本年度報告的獨立審計師報告。

審計師的責任及薪酬

本公司已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於報告期內的外部審計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其對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發出的聲明載於獨立審計師報告第67至71頁。

就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於2025財年所提供審計及非審計服務而已付及應付的費用詳情載於下表。審計師進行的審計及審計相關服務包括為本集團提供的審計及審核服務。非審計服務包括稅務合規服務與ESG相關鑒證服務。

向本公司提供的服務	已付及應付的 費用總額 人民幣千元
審計及審計相關服務	4,950
非審計服務	800
合計	5,750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確認其負責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審閱其有效性。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措施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可合理而非絕對保證不會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

本公司認同風險管理對業務運營的成功至關重要。因此，我們致力於建立及維護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包括我們認為適合我們業務運營的政策及程序，並且我們致力於不斷改進這些系統。我們已在財務報告、信息系統、內部控制及人力資源等業務運營的各個方面，採用及實施全面的風險管理政策並定期(最少每年一次)開展風險評估工作，確保風險評估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運作。於報告期內，董事會就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展開年度審閱，並認為該系統有效且充分。年度審計亦涵蓋財務報告及內部審計職能以及員工資質、經驗及相關資源。

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最終監督風險管理政策的實施。管理層識別出的風險將根據可能性及影響進行分析，由本集團及董事會妥善跟進及降低風險。

部分值得注意的風險管理重點領域包括：

財務風險管理

我們已就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制定了一套會計政策，例如財務管理政策、預算管理政策、資金管理政策、稅項管理政策及會計手冊。我們已設立各種程序和IT系統以實施會計政策，並由財務部門根據該等程序審核我們的管理賬目。我們亦為財務部門僱員提供貼身定制的不同培訓課程，以確保他們了解我們的財務管理及會計政策，並在我們的日常運營過程中實施這些政策。

信息系統風險管理

我們實施了流程及軟件控制網絡，以保護個人信息和隱私。我們對網絡傳輸中的數據進行加密。就後端存儲而言，我們亦在軟件及硬件層面使用各種加密技術來保護敏感數據。為了最大程度地降低數據丟失或洩露風險，我們定期進行數據備份和數據恢復測試。我們收集及處理數據，並在可行範圍內嚴謹規定其用途。具體而言：

- 數據收集。我們收集及處理數據，並在可行範圍內嚴謹規定其用途。

- **數據安全及隱私。**我們嚴格遵守我們的既定政策，優先考慮數據安全和隱私。我們設有專門團隊執行隱私實踐。根據《信息安全等級保護管理辦法》，我們已經為我們的主要業務資訊系統完成了中國網絡安全等級保護制度下的定級和備案。我們與第三方建立了協調機制，以及時處理信息安全威脅。我們已制定適用於全公司的政策，涵蓋了網絡安全及數據隱私與保護的各個方面。我們採用並實施了各種網絡安全及數據保護政策，其中載有技術及組織措施，以保護用戶的數據隱私及安全，包括：《個人信息保護影響評估指引》、《供應商數據保護管理指引》、《網絡及數據安全管理制度》、《網絡與個人信息安全事件應急預案》、《網絡故障操作手冊》、《信息安全操作規範》、《賬號口令管理制度》、《業務系統整體災難應急預案》、《保密條款》、《保密分級管理規範》以及《藥師幫員工手冊》中關於數據洩露、重要文件及數據銷毀的規定。我們還制定和發佈了《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相關保密和檔案管理工作制度》以及《境外上市項目盡調數據提供指引》，以滿足《關於加強境內企業境外發行證券和上市相關保密和檔案管理工作的規定》等適用法律法規的要求。我們擁有一支致力於制定數據保護政策及監控數據安全實踐的內部團隊，且我們要求相關人員對未經授權的訪問和數據洩露負責。我們嚴格遵守法律法規，不得散佈或出售個人數據以作任何非法或未經授權用途。
- **信息安全措施。**在企業層面，我們已建立系統化及通用的賬戶授權管理機制，據此，我們定期審核賬戶狀態及相關授權信息。我們定期對數據庫和服務器進行安全配置評估，並實施系統日誌管理程序。我們已制定一系列備份管理程序。我們設定備份計劃的頻率及時間間隔。我們要求至少必須遵循我們的一項備份計劃，例如本地服務器備份及異地備份。我們定期進行數據恢復測試，並保留相關記錄。我們為僱員提供信息安全培訓及進行持續培訓，並不時討論任何問題或必要的更新。我們還建立了一個應急機制，以評估關鍵風險、制定災害應對計劃，並定期進行應急演習。我們的信息安全部門負責確保數據的使用、維護和保護符合我們的內部規則和適用的法律法規。

內部控制風險管理

我們已設計並採用嚴格的內部程序，以確保業務運營符合相關法律法規。我們的內部控制團隊與業務部門就以下方面密切合作：(i)執行風險評估，並就風險管理策略提供建議；(ii)提高業務流程的效率和監控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及(iii)提高本公司整體的風險意識。

企業管治報告

法律及合規風險管理方面，我們內部法律部門履行的基本職能是審查和更新我們與消費者、商戶以及相關第三方簽訂的合同形式。在我們簽訂任何合同或業務安排之前，法務部門會審查合同條款，並審閱我們業務運營的相關文件及必要的相關盡職調查材料。此外，我們每個業務組下的質量控制團隊還負責在我們簽訂任何合同或業務安排之前，審查相關交易方的執照和許可證以及擬議的商業條款。在向大眾提供服務之前，我們的內部法務部門會審查我們的服務是否遵守監管規定。我們的內部法務部門和行政部門負責獲取任何必要的政府預先批准或同意，包括準備和提交所有必要的文件，以供在規定的監管時限內向有關政府部門備案。

我們亦已制定披露程序，當中為本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提供處理機密資料、監控資料披露及回應查詢的一般指引。本公司已執行內部程序，以確保嚴禁未經授權取得及使用內幕消息。

我們每年檢討風險管理政策和措施的實施情況，以確保其政策和實施情況有效且充分。

人力資源風險管理

我們提供定期和專門的培訓，以滿足不同部門僱員的需要。我們設有培訓中心，其定期組織由高級僱員或外聘顧問圍繞僱員可投票的感興趣話題開展的內部培訓課程。該培訓中心定期安排線上和課堂培訓、審核培訓內容、跟進評估僱員培訓後的效果，並對反饋良好的講師給予獎勵。

我們已制定經管理層批准的僱員手冊及行為準則，並已將其分發給全體僱員。該手冊載有關於職業道德、欺詐防範機制、失職和腐敗的內部規則和指引。我們為僱員提供定期培訓和資源，以解釋僱員手冊所載指引。我們制定了反賄賂及反腐敗政策，以防範本公司內部的任何腐敗行為。該政策解釋了潛在的賄賂和腐敗行為以及我們的反賄賂和反腐敗措施。我們開放內部舉報渠道供員工舉報任何賄賂和腐敗行為，員工也可以向我們的反欺詐部門進行匿名舉報。我們的反欺詐部門負責調查所報告的事件並採取適當措施。

反腐敗及反賄賂風險管理

由於我們及僱員在運營中與各種第三方打交道，我們已就反腐敗、反賄賂及利益衝突等事宜實施了內部程序。首先，我們採取了一系列反腐敗、反賄賂及反欺詐行為的內部規則，其中包括針對收受賄賂及回扣、挪用公司資產的措施。第二，我們內部審核部門仔細評估潛在的腐敗及賄賂風險事件，並在必要時進行調查。第三，我們實施了明確且嚴格的政策及指導方針，禁止收受利益相關第三方的禮品、招待及其他物品。僱員須認可並接受我們的內部商業行為及道德準則，該準則詳細列出了相關政策及規則，包括但不限於賄賂、腐敗及利益相關方的明確定義。我們的內部審核部門定期(最少每年一次)進行內部審核。

審計委員會經驗與資格以及董事會監督

我們已成立審計委員會以持續監督風險管理政策在整個公司的實施情況，從而確保內部控制系統有效識別、管理及減輕與業務運營相關的風險。審計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他們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我們的審計委員會成員的專業資格及經驗，請參閱本年度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我們亦成立內部審計部，負責審查內部控制的成效以及向審計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報告任何識別出的問題。內部審計部成員定期(最少每年一次)與管理層舉行會議，討論我們面臨的內部控制問題以及解決該等問題應採取的相應措施。內部審計部亦定期(約每半年一次)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工作，確保識別出的任何重要問題及時提交至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隨後討論有關問題並向董事會報告(如有必要)。

聯席公司秘書

陳飛先生及馮慧森女士為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有關彼等的履歷，請參閱本年度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陳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已獲指定為本公司的主要企業聯絡人，彼將就本公司的企業管治以及秘書及行政事宜與馮女士合作及溝通。

於報告年內，陳先生及馮女士已各自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股東權利及通訊

股東要求召開股東大會的權利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9.3條，於遞呈要求日期合共持有本公司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投票權(按一股一票計算)的一名或以上股東可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及/或於股東大會議程中加入決議案。

有關要求須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或秘書提出，聯絡方式請見下文「向董事會提出查詢及聯絡詳情」一節，藉以要求董事會就審議有關要求所指明的任何事務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會議須在遞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召開。

如董事會在該遞呈日期起計21天內未有進行安排召開有關會議，則要求人士(或多名要求人士)可用相同方式自行召開會議，而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有妥為召開會議而招致的所有合理費用，須由本公司向遞呈要求人士償付。

有意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的股東可藉由根據以上各段所載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達此目的。

有關股東提名候選人參選董事的程序，請參閱本公司網站www.ysbang.cn。

企業管治報告

向股東發放公司通訊

作為本公司提高環保意識的舉措之一，本公司已於2024年2月23日採納發放公司通訊的新安排，允許本公司過渡至電子通訊方式。根據該新安排，我們默認不向股東發放公司通訊的印刷本。

根據這最新的電子通訊方式，本公司已向香港證券登記處存置的每名股東的登記地址發送一封初步通知函。該函件已詳細說明最新的電子通訊方式，並涵蓋股東可透過其指定的功能電子郵件地址通知／更新本公司的方式，以及／或特別要求於特定期限內向其發送若干公司通訊印刷本的方式。

向股東發出的公司通訊(包括通函及本報告副本)以及本公司發佈的其他資料(包括財務業績及公告)可於以下網站查閱及下載：

本公司：www.ysbang.cn

聯交所：www.hkex.com.hk

此外，董事或其代表(如適用)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與股東會面，並答覆問詢。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及聯絡詳情

股東如需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可按以下方式將書面查詢發送至本公司：

收件人：藥師幫股份有限公司聯席公司秘書

郵寄：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10室

標題：藥師幫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東查詢

為免生疑問，股東須將妥為簽署的書面請求、通知或聲明正本或查詢(視乎情況而定)送達及寄送至上述地址，並提供其全名、聯絡詳情及身份證明，方為有效。若法例規定，股東資料或會被披露。本公司一般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查詢。



與股東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相當重要。本公司已採納股東溝通政策(「股東溝通政策」)，旨在闡明董事會以公平平等的方式向本公司股東及其他利益相關者(包括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公司資料的方式。根據股東溝通政策，本公司致力維持與股東的持續對話，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會上股東可以與董事會交流意見，以及行使彼等之投票權利。董事或其代表(如適用)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與股東會面，並答覆問詢。

誠如上文「向股東發放公司通訊」一節所載，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以及相關法律及法規，適時於聯交所網站向公眾披露資料並發佈公司通訊。本公司的首要目標是確保資料披露及時、公平、準確、真實，且不含任何重大遺漏，從而讓股東、投資者及公眾能夠作出合理知情決定。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設有網站www.ysbang.cn，其中載有本公司業務發展及運營的資料及最新情況、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及其他資料，以供公眾人士查閱。

我們每年檢討股東溝通政策(包括溝通渠道)的實施情況及效果。於報告期內進行檢討後，我們認為上述政策為本公司(包括董事會及管理層)與股東之間的持續溝通提供充分的機會及渠道，結果令人滿意。

章程文件變動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概無對其章程文件作出任何變動。

最新版本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章程細則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獨立審計師報告

致藥師幫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載於第72至167頁的藥師幫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等報表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資料。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貴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礎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根據該等準則所承擔的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對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一節進一步詳述。根據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計的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我們亦已根據《守則》履行我們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取得的審計憑證屬充分及恰當，可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關鍵審計事項為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審計中至為重要的事項。我們在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達致意見時已處理該等事項，故不會就該等事項另行發表意見。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於審計中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存貨撥備</p> <p>我們將存貨撥備識別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原因為有關結餘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至關重要，且識別臨期或受損存貨及釐定該等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涉及管理層的判斷及估計。</p> <p>管理層基於存貨的到期日或實物狀況識別臨期或受損存貨。管理層於估計臨期或受損存貨時所考慮的特定因素，包括存貨的最新銷售資料、預期市場需求及可銷性。</p> <p>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披露，於2025年12月31日，存貨的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1,873,196,000元(經扣除撥備約人民幣20,837,000元)。</p>	<p>我們有關存貨撥備的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了解貴集團的存貨撥備政策及管理層識別臨期或受損存貨及釐定存貨可變現淨值的程序；及• 透過以下方式評估貴集團存貨撥備的合理性：<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觀察貴集團的實物盤點以確定是否已識別臨期或受損存貨；• 根據產品標籤抽樣檢測存貨到期日；• 根據相關銷售發票抽樣追蹤於報告期後所售出存貨的最新售價；及• 對管理層有關存貨撥備評估的準確性進行追溯審閱。

獨立審計師報告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度報告所載資料，惟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出具的審計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就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並從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中獲悉的資料嚴重不符，或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我們基於已進行的工作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則我們須報告此事實。就此而言，我們並無任何報告。

貴公司董事及治理層對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在適用情況下披露有關持續經營的事項及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對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為就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按照我們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閣下整體出具載列我們意見的審計師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不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合理鑒證屬高水平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其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錯誤陳述被視作重大。



核數師對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續)

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時，我們在審計過程中運用專業判斷及保持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並執行應對該等風險的審計程序，以及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由於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由於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以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的恰當性作出結論，及根據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則須於審計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倘有關披露不足，則須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以截至審計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為基礎。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有關交易及事件。
- 計劃及進行集團審計，以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對貴集團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的基礎。我們負責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及審閱為進行集團審核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審計師報告

核數師對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續)

我們與管治層溝通了(其中包括)審計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計發現，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管治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為消除相關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如適用)。

從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釐定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至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審計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在極其罕見的情況下，倘合理預期在我們的報告中溝通某事項所造成的負面後果會超出由此產生的公眾利益，則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有關事項。

出具本獨立審計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陳旻(執業證書編號：P06552)。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6年3月23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20,969,650	17,903,608
銷售成本		(18,662,668)	(16,090,157)
毛利		2,306,982	1,813,451
其他收入	6	73,265	91,182
其他收益及虧損	7	18,534	30,232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確認)撥回的減值虧損淨額	33	(348)	265
銷售及營銷費用		(1,743,324)	(1,461,240)
研發費用		(95,663)	(94,195)
一般行政及管理費用		(404,514)	(353,989)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業績	18	(5,960)	-
財務費用	8	(11,927)	(11,338)
稅前利潤		137,045	14,368
所得稅抵免	9a	8,937	713
年內利潤	10	145,982	15,081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	-
年內利潤及全面收入總額		145,982	15,081
以下各項應佔年內利潤(虧損)及全面收入(費用)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52,965	30,013
非控股權益		(6,983)	(14,932)
		145,982	15,081
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元)	13	0.224	0.047
攤薄(人民幣元)	13	0.220	0.04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14	48,119	66,852
使用權資產	15	166,525	201,970
無形資產	16	483,198	526,498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權益	18	19,040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1a	6,000	–
商譽	17	273,290	273,290
遞延稅項資產	9b	4,809	4,066
定期存款	22	408,000	254,000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21b	152,351	–
		1,561,332	1,326,676
流動資產			
存貨	19	1,873,196	1,464,54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736,307	582,65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21a	708,160	695,949
應收一家聯營公司款項	37	9,617	–
定期存款	22	330,429	281,574
受限制銀行存款	23	1,636,628	1,134,621
銀行結餘及現金	23	706,874	1,009,082
		6,001,211	5,168,43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4	(4,647,365)	(3,739,673)
合約負債	25	(25,174)	(29,608)
租賃負債	26	(80,106)	(82,271)
銀行借款	27	(151,653)	(21,207)
		(4,904,298)	(3,872,759)
流動資產淨額		1,096,913	1,295,672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2,658,245	2,622,34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6	(95,694)	(130,036)
遞延稅項負債	9b	(106,783)	(114,977)
應付或有對價	31	(69,575)	(108,691)
		(272,052)	(353,704)
資產淨額		2,386,193	2,268,644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12	12
儲備		2,443,306	2,319,05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443,318	2,319,063
非控股權益		(57,125)	(50,419)
權益總額		2,386,193	2,268,644

載於第72至167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於2026年3月23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簽署：

張步鎮
董事

陳飛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遞延 對價股份	資本儲備 ¹	以股份為 基礎的		累計虧損	小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付款儲備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1	9,370,430	-	39,890	150,494	(4,829)	(7,636,234)	1,919,762	(36,224)	1,883,538
年內利潤(虧損)及全面收入(費用)										
總額	-	-	-	-	-	-	30,013	30,013	(14,932)	15,081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1	184,024	41,770	-	-	-	-	225,795	737	226,532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附註29)	-	-	-	-	137,692	-	-	137,692	-	137,692
回購股份(附註28)	-	-	-	-	-	(2,210)	-	(2,210)	-	(2,210)
行使購股權及歸屬限制性股份單位 ² (附註29)	*	70,568	-	-	(62,322)	(235)	-	8,011	-	8,011
於2024年12月31日	12	9,625,022	41,770	39,890	225,864	(7,274)	(7,606,221)	2,319,063	(50,419)	2,268,644
年內利潤(虧損)及全面收入(費用)										
總額	-	-	-	-	-	-	152,965	152,965	(6,983)	145,982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2)	-	(50,786)	-	-	-	-	-	(50,786)	-	(50,786)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	20,589	(2,906)	-	-	-	-	17,683	-	17,683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7)	-	-	-	-	-	-	-	-	277	277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附註29)	-	-	-	-	64,128	-	-	64,128	-	64,128
回購股份(附註28)	-	-	-	-	-	(65,816)	-	(65,816)	-	(65,816)
註銷回購股份(附註28)	*	(40,681)	-	-	-	40,681	-	-	-	-
行使購股權及歸屬限制性股份單位 ² (附註29)	*	89,166	-	-	(84,307)	1,222	-	6,081	-	6,081
於2025年12月31日	12	9,643,310	38,864	39,890	205,685	(31,187)	(7,453,256)	2,443,318	(57,125)	2,386,193

* 金額少於人民幣1,000元。

- 資本儲備主要指因豁免應收藥師幫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款項約人民幣30,925,000元而產生的視作一名股東注資。
- 限制性股份單位的定義見附註3.2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稅前利潤	137,045	14,368
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財務費用	11,927	11,338
利息收入	(46,927)	(52,763)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業績	5,960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	(15,946)	(21,59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8,019	34,542
使用權資產折舊	80,316	77,843
無形資產攤銷	44,385	16,201
臨期存貨撇減	4,410	2,243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2,42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23,149)	(24,983)
應付或有對價公允價值變動	2,112	(5,922)
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確認(撥回)的減值虧損淨額	348	(265)
股份支付費用	64,128	137,69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528	2,295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1,727	(3,061)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293,461	187,932
存貨(增加)減少	(413,988)	150,14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67,143)	(56,62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929,804	373,975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4,434)	428
經營所得現金	637,700	655,858
已付所得稅	—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637,700	655,858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7,151)	(23,00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668	1,337
購買無形資產	(1,085)	(394)
存放定期存款	(609,878)	(1,266,354)
提取定期存款	377,962	1,020,780
購買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150,000)	–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13,842,253)	(12,075,024)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3,847,191	12,269,55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投資收入	15,946	21,596
已收銀行利息收入	44,576	52,763
收購附屬公司現金淨流出	(35,558)	(263,045)
出售附屬公司現金淨流入	314	–
收購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25,000)	–
存放受限制銀行存款	(2,371,718)	(2,376,707)
提取受限制銀行存款	1,869,711	2,384,92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96,275)	(253,579)
融資活動		
償還租賃負債	(81,378)	(81,608)
新籌集銀行借款	250,144	62,939
償還銀行借款	(119,698)	(99,240)
已付利息	(11,927)	(11,338)
回購股份	(65,816)	(2,210)
已付股息	(50,786)	–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8,494	21,652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70,967)	(109,8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329,542)	292,474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41,228	745,693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	(1,727)	3,061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09,959	1,041,228
按以下項目列示		
銀行結餘及現金	706,874	1,009,082
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定期存款	3,085	32,146
	709,959	1,041,2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本集團尚未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依賴自然能源的電力合約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¹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 ² 財務報表的呈報及披露 ³

¹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不會對於可預見未來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報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報及披露載有財務報表的呈報及披露規定，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報。該項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雖然承繼《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多項規定，惟引入新規定，以於損益表中呈列特定類別及指定小計，於財務報表附註披露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計量，並改進財務報表中披露的合併及細分資料。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段落已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其標題將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生效後變更為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細微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本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要求追溯應用，並設有特定的過渡條款。就確認及計量而言，預期應用新訂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然而，預期將影響綜合損益表的結構及呈列。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3.1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合理預期有關資料會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的決策，則該資料屬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的實體(包括綜合聯屬實體)的財務報表。本公司在以下情況下取得控制權：

- 具有對投資對象之權力；
- 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之風險或享有可變回報之權利；及
- 可對其行使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若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控制權三個因素中的一個或以上發生變化，本集團將重新評估其是否擁有投資對象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取得附屬公司控制權時，開始對附屬公司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失去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具體而言，於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費用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計入綜合損益表內，直至本集團失去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的各部分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入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便如此處理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

如有必要，附屬公司會對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令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相關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與負債、權益、收入、費用及現金流量均在綜合入賬時全額抵銷。

於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於其中之權益分開呈列，於清盤後相當於其持有人有權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資產淨額之現存所有權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業務合併

業務是一組綜合的活動及資產，其中包括一項投入及一項實質過程，而兩者對創造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倘收購過程對持續生產產出的能力至關重要，包括具備執行相關過程所必需的技能、知識或經驗的有組織團隊，或對持續生產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且被認為屬獨特或稀缺，或在無重大成本、努力或持續生產產出的能力出現延遲的情況下不可取代，則該等過程被認為屬實質。

收購業務(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除外)採用收購法核算。業務合併之轉讓對價乃按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的計算方法為本集團所轉讓之資產、本集團對被收購方原所有者所承擔之負債以及本集團為換取對被收購方的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總和。收購相關成本一般於產生時於損益中確認。

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必須符合《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內資產及負債的定義，惟《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詮釋徵費範圍內的交易及事項除外，於該情況下，本集團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詮釋而非《概念框架》以識別其在業務合併中所承擔的負債。或有資產不予確認。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按其公允價值確認，惟下列各項除外：

- 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定義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猶如收購的租賃於收購日期為新租賃，但(a)租期於收購日期後12個月內結束；或(b)相關資產為低價值的租賃除外。使用權資產按與相關租賃負債相同的金額確認及計量，並進行調整以反映較市場條款有利或不利的租賃條款。

商譽按轉讓對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數額以及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本權益(如有)的公允價值之總和於收購日期超出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之淨額的部分計量。倘於重新評估後，所收購之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淨額超出轉讓對價、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數額及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權益(如有)的公允價值之總和，則差額即時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購買收益。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業務合併(續)

屬現存所有權權益並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相關附屬公司的資產淨額的非控股權益，初步按非控股權益分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額已確認金額的比例或按公允價值計量。計量基準視乎每項交易而作出選擇。其他類型的非控股權益按照其公允價值計量。

倘本集團於業務合併中轉讓的對價包括或有對價安排，則或有對價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並列為業務合併中所轉讓對價的一部分。符合計量期間調整的或有對價公允價值變動進行追溯調整。計量期間調整為於「計量期間」(不得超過收購日期起計一年)獲得的有關在收購日期存在的事實及情況的額外資料所引起的調整。

不符合計量期間調整的或有對價後續核算取決於或有對價的分類。分類為權益的或有對價不會於後續報告日期重新計量，而其後續結算於權益內入賬。分類為資產或負債的或有對價於後續報告日期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而相應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商譽

業務收購產生的商譽按業務收購日期確定的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入賬。

為進行減值測試，商譽會分配至本集團預計能自合併的協同效應中獲益的各現金產生單位(或多組現金產生單位)，即就內部管理而監控商譽的最低層次，且監控層面不會大於一個經營分部。

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繁地進行減值測試。倘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則首先分配減值虧損以減少任何商譽的賬面價值，其後根據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中各資產的賬面價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為本集團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被投資方財務及經營政策決策的權力，但對該等政策並無控制或共同控制權。

聯營公司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按權益會計法併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用作權益會計處理的聯營公司財務報表採用與本集團就同類情況下類似交易及事件所採用者相同的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初始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並於其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分佔一家聯營公司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倘本集團分佔一家聯營公司虧損超出本集團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任何實質上屬於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的投資淨額的長期權益)，則本集團終止確認其分佔的進一步虧損。僅於本集團已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付款時，方會就額外虧損作出撥備及確認負債。

於投資對象成為聯營公司當日，對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採用權益法入賬。在收購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時，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所佔投資對象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淨值的任何部分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的賬面價值。本集團分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於重新評估後的公允價值淨值超過投資成本的任何差額，於收購投資期間即時在損益內確認。

本集團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表明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權益可能出現減值。若存在任何客觀證據，則將投資全部賬面價值(包括商譽)作為單一資產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進行減值測試，方法為將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與賬面價值進行比較。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並未分配至任何資產，包括為投資賬面價值一部分的商譽。減值虧損的任何撥回按《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惟僅限於投資的可收回金額隨後增加的情況。

當集團實體與本集團的聯營公司進行交易時，與該聯營公司交易所產生的利潤及虧損僅於該聯營公司的權益與本集團無關的情況下，方會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客戶合約收入

本集團於(或隨)履行履約義務時確認收入，即於與特定履約義務相關的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收入。

履約義務指可明確區分的一項商品或服務(或一批商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條件，則控制權會隨時間轉移，而收入則參考相關履約義務的完成進度隨時間確認：

- 在本集團履約時客戶同時收取並消費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創造或提升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控制的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行為並無產生對本集團而言有其他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擁有就迄今為止已完成的履約部分獲付款的可強制執行權利。

否則，收入於客戶獲得可明確區分商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本集團主要從事藥品及保健產品的線下或線上平台批發業務。本集團亦通過其零售店從事藥品及保健產品零售。此外，本集團運營線上平台，方便藥品經銷商通過本集團的線上平台銷售其藥品及保健產品。

本集團評估將產品銷售或所提供服務及相關成本總額或所賺取淨額入賬為佣金是否恰當。倘若本集團為主事人，即本集團於指定商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前獲得該等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則收入應以預計因交換所轉讓的指定商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總對價金額確認。倘若本集團為代理人且其責任是協助第三方就指定商品或服務履行履約義務，而本集團在第三方提供的指定商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前對該等商品或服務並無控制權，則收入須以本集團為安排其他方提供的指定商品或服務而賺取的佣金淨額確認。

合約負債是指本集團因已向客戶收取對價，而須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的義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客戶合約收入(續)

收入確認的時間可能不同於向客戶開具發票的時間。貿易應收款項是指在本集團已履行本集團的履約義務並擁有無條件收取付款的權利時已開具發票的金額及開具發票前已確認的收入。

具有多項履約義務的合約(包括分配交易價格)

就包含多於一項履約義務的合約(即與軟件和服務有關的合約)，本集團以相對獨立的售價基準將交易價格分配至各項履約義務。

與各項履約義務相關的可明確區分的商品或服務的獨立售價，乃於合約開始時釐定。獨立售價指本集團將承諾的商品或服務獨立出售予客戶時的價格。倘若獨立售價不能直接觀察，本集團會採用適當技術估計，以使最終分配至任何履約義務的交易價格反映本集團預期就轉讓承諾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而有權獲得的對價金額。

具體而言，收入的確認方式如下：

商品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藥品及保健產品的線下或線上平台批發業務。本集團亦通過其零售店從事藥品及保健產品零售。本集團按總額基準確認商品收入，原因是本集團在有關交易中作為主事人，負責履行提供指定商品的承諾。商品收入在客戶接受商品交付時(扣除折扣及退貨撥備)確認。於客戶獲得控制權之前發生的運輸及處理行為均視為履約行為。

服務收入

服務收入主要包括：i)向通過本集團線上平台參與平台業務的藥品經銷商收取的佣金；ii)向第三方藥店授予本集團軟件的使用權而獲取的服務收入；及iii)向基層醫療機構提供醫學檢驗服務而獲取的服務收入。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客戶合約收入(續)

具有多項履約義務的合約(包括分配交易價格)(續)

服務收入(續)

對於線上平台收取的佣金，本集團一般擔任代理人，其履約義務是安排有關藥品經銷商提供指定商品或服務。成功銷售後，本集團向藥品經銷商收取基於銷售額(扣除折扣及退貨撥備)的一定比率佣金。佣金收入在終端客戶接受產品交付時按淨額基準確認。

對於向下游藥店提供與存貨管理相關的SaaS解決方案的一次性使用費和服務費所獲取的服務收入，本集團擔任主事人，其履約義務是向藥店提供本集團軟件的使用權。由於在本集團履約時藥店同時收取並消費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因此，軟件服務的收入在服務期(少於一年)內按直線法基準隨時間確認。

對於與醫療檢測服務相關的服務收入，本集團擔任主事人，其履約義務是進行檢測並向基層醫療機構生成檢測結果。本集團在向基層醫療機構交付檢測結果的時點確認收入。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產品採購價、交易手續費以及存貨撇減。

本集團會定期收到若干經銷商的對價，即購買產品的返利。返利不足以與本集團採購經銷商產品的行為區分，不代表本集團銷售經銷商產品而產生的成本補償。本集團將從經銷商獲取的返利作為其就所採購產品支付的價格抵減入賬，因此，對於本集團在報告期末仍持有的存貨，本集團將此類金額記錄為存貨賬面價值的減少，對於在各報告期末前售出的存貨，則記錄為銷售成本的減少。

租賃

租賃的定義

本集團會於合約開始時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定義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有關合約將不會被重新評估，除非合約中的條款與條件隨後被改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本集團為承租人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對租期於開始之日起12個月或以內且無購買權的租賃應用短期租賃豁免確認條款。本集團亦對低價值資產租賃採用豁免確認條款。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在租期內按直線法基準或其他系統性基準確認為費用。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按直線法基準確認為費用，惟倘另一系統性基準更能體現耗用租賃資產所產生經濟利益的時間模式則作別論。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之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已收到的任何租賃激勵。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使用直線法基準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與租期之間之較短者計提折舊。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將使用權資產呈列為單獨條目。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於該日期尚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倘若租賃隱含的利率難以釐定，則本集團應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增量借款利率取決於租期、貨幣及租賃開始日期，並根據一系列輸入數據釐定，包括本集團過往借款利率及其他風險調整。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本集團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續)

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扣除應收的任何租賃激勵。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按應計利息增值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當租賃合約被修訂及有關租賃修訂並無作為單獨租賃(見下文「租賃修訂」的會計政策)入賬時，本集團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就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租賃負債呈列為單獨條目。

租賃修訂

本集團於以下情況會將租賃修訂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

- 該項修訂通過增加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使用權而擴大租賃範圍；及
- 上調租賃對價，增加之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之單獨價格，以及為反映特定合約之情況而對單獨價格作出之任何適當調整。

就未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訂而言，本集團通過使用修訂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之租賃付款，根據經修改租賃之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減任何應收租賃激勵。

本集團通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以對租賃負債重新計量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外幣

於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該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按外幣過往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毋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出現合理保證本集團將會遵守附帶之條件及收取補助前，均不會確認。

與收入相關且作為補償已產生之費用或虧損而應收取或為給予本集團即時財務支持而無日後相關成本之政府補助，於其應收取期間於損益內確認。有關補助於「其他收入」項下呈列。

退休福利成本

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而有權獲得供款時確認為費用。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服務時就預計將支付福利的未貼現金額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為費用，除非另一項《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要求或允許將該福利納入資產成本，則作別論。

在扣除已經支付的任何金額後，對僱員應得的福利(例如工資及薪金、年假以及病假)確認負債。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交易

向僱員授出限制性股份單位／購股權

向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的其他方給予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乃於授出日期按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在不考慮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的情況下，於授出日期確定的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的公允價值，將基於本集團對最終歸屬的權益工具的估計，於歸屬期內使用直線法基準確認費用，權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則相應增加。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對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對估計預期將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作出修訂。修訂原有估計之影響(如有)於損益內確認，以使累計費用反映已修訂估計，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亦作相應調整。就於授出日期即時歸屬的限制性股份單位／購股權，已授出購股權之公允價值即時於損益列支。

在購股權獲行使時，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確認之款項將轉入股份溢價。在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時，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確認之款項將轉入累計虧損。

於已授出限制性股份單位獲歸屬時，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確認之款項將轉入股份溢價。

稅項

所得稅費用指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費用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應課稅利潤計算。應課稅利潤有別於稅前利潤，乃由於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可扣稅收支及毋須課稅或扣稅的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採用於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頒佈的稅率計算。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就綜合財務報表內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價值與計算應課稅利潤所用之相應計稅基礎的暫時性差異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一般就所有可抵扣暫時性差異予以確認，惟以可能有應課稅利潤以動用抵扣暫時性差異為限。倘若暫時性差異由不影響應課稅利潤或會計利潤的交易中初始確認(業務合併除外)資產及負債所產生，且交易時不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則不會確認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倘若暫時性差異自初始確認商譽而產生，則遞延稅項負債不予確認。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與投資附屬公司及一家聯營公司有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惟倘若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的撥回，且該等暫時性差異很可能於可預見的未來不能撥回除外。與該等投資有關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很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以動用該等暫時性差異利益且預期於可預見的未來撥回時確認。

於報告期末覆核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價值，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時予以調減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各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結算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內所適用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結算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價值的方式會帶來的稅務影響。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之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是否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因租賃負債而有稅項扣減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規定分別應用於租賃負債及相關資產。本集團確認與租賃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惟以可能有應課稅利潤以動用抵扣暫時性差異為限，並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稅項(續)

當有法定行使權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並涉及與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為持有用於生產或提供貨品或服務或持作行政用途的有形資產(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後續累計折舊及後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後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

折舊的確認乃以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見下文)內撇銷資產(除在建工程外)成本減其剩餘價值。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報告期末覆核，而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乃按前瞻性基準入賬。

可使用年期

租賃物業裝修	於有關租約的租期內
廠房及機器	5至10年
汽車	5年
辦公室設備	3至5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不會因繼續使用該資產而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予以終止確認。出售或棄用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根據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與其賬面價值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無形資產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

個別收購且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之攤銷以直線法基準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見下文)確認。

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報告期末覆核，而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乃按前瞻性基準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無形資產(續)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研發費用

研究活動的費用於產生期間確認為費用。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與商譽分開確認，並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視為其成本)作初始確認。

於初始確認後，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且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呈報，所按之基準與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相同。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按直線法基準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攤銷：

	可使用年期
許可證及特許經營權	10年
業務關係	10至15年
品牌名稱	15年
辦公軟件	3至10年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除商譽以外的無形資產的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其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價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如出現任何該等跡象，則應估計該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其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可單獨估計。倘無法單獨估計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除商譽以外的無形資產的減值(續)

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時，倘可確定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企業資產會被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會被分配至可確定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中。可收回金額按企業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價值進行比較。

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乃採用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目前市場對資金時間值以及估計現金流量未有調整的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特有風險之評估。

倘估計某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價值，則該項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價值須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在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首先會被分配至減少任何商譽(如適用)的賬面價值，然後根據現金產生單位的單位或組別中各項資產賬面價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價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之中的最高值。原定分配至該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至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單位或組別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將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存貨成本乃按個別認定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銷售所需的成本。銷售所需的成本包括直接歸屬於銷售的增量成本及本集團為進行銷售而必須產生的非增量成本，包括營銷、銷售及分銷將產生的成本。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計量，惟因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進行初始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的直接應佔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按適用情況計入或扣除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收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會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餘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的方法。實際利率是將估計未來現金收款及付款(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一部分的已支付或已收到的費用及費率、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通過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計存續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準確貼現至初始確認賬面淨值的利率。

金融資產

所有以常規方式買賣的金融資產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方式買賣乃指在一般按照相關市場規定或慣例確定的時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視乎金融資產分類全部按攤餘成本或公允價值計量。

金融資產分類及後續計量

滿足以下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餘成本計量：

- 於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內持有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純粹用於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額之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其後均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計量。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分類及後續計量(續)

(i) 攤餘成本及利息收入

對其後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並通過對金融資產總賬面價值應用實際利率計算得出，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見下文)除外。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通過自下個報告期起對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倘信貸減值的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得以改善，使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將通過於確定資產不再發生信貸減值後的各報告期開始按金融資產總賬面價值應用實際利率確認。

(i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以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且任何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中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包括金融資產所賺取之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內。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作減值處理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家聯營公司款項、定期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財務擔保合約)進行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作出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續)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的預期年期內由於所有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相比而言，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部分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根據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特有的因素、整體經濟狀況、對過往事件及於報告日期現況的評估，以及對未來經濟狀況的預測作出調整。

本集團始終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屬貿易性質的應收一家聯營公司款項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對於所有其他工具，本集團計量的虧損撥備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自初始確認起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本集團則確認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是否應予確認乃根據自初始確認起可能出現違約的概率或違約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後顯著增加時，本集團將截至報告日期金融工具出現違約的風險與截至初始確認日金融工具出現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作此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理有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所考慮的前瞻性資料包括從經濟專家報告、金融分析師及其他類似組織獲得的本集團債務人經營所處行業的未來前景，以及與本集團核心業務有關的各種外部實際及預測經濟資訊來源。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續)

(i)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具體而言，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適用)或內部信貸評級實際或預期大幅轉差；
- 信貸風險外部市場指標大幅轉差，例如債務人的信貸利差、信貸違約掉期價格大幅上升；
- 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現有或預期不利變動預計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遭到大幅削弱；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大幅轉差；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實際或預期出現重大不利變動，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遭到大幅削弱。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倘若合約付款已逾期超過30天，則本集團推定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有據的資料證明則作別論。

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本集團成為不可撤銷承擔一方的日期視為用作評估減值的初始確認日期。於評估自初始確認財務擔保合約以來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考慮貸款承擔相關貸款的違約風險變化；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本集團考慮指定債務人的違約風險變化。

本集團定期監控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的標準的有效性，並於適用情況下作出修訂以確保該標準能在金額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續)

(ii)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當內部生成或從外部來源所得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支付全數款項時(若不考慮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則發生違約事件。

不論上述情況如何，本集團認為，當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時，則已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有據的資料證明採用更加寬鬆的違約判斷標準更為合適。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當發生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產生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時，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出借人出於與借款人財務困難相關的經濟或合約原因，而向借款人授予出借人在其他情況下原本不會考慮的優惠；或
- (d)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iv)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可能之時(例如當交易對手已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時，或就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而言，當金額逾期超過兩年時(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在適當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後，已撤銷的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活動。撤銷構成終止確認事項。其後收回的任何款項於損益內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續)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時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乃根據經前瞻性資料調整的歷史數據進行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概率加權金額，其以各自發生違約風險權重而釐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本集團僅須在債務人違反所擔保工具條款的情況下付款。因此，預期信貸虧損乃就持有人產生的信貸虧損而向其作出的預期付款之現值，減去本集團預期從該持有人、債務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任何金額。

就實際利率無法釐定之財務擔保合約的預期信貸虧損而言，本集團將應用可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現金流量特定風險的目前市場評估的貼現率，惟僅在透過調整貼現率而非調整貼現現金差額的方式計及風險的情況下，方應用有關貼現率。

除屬貿易性質的應收一家聯營公司款項單獨評估其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外，考慮到過往逾期資料及相關信貸資料(如前瞻性宏觀經濟資料)，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乃按集體基準予以考慮。

為進行集體評估，本集團在制定分組時考慮以下特點：

- 逾期狀況；
-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所處行業；及
- 外部信貸評級(如適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續)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續)

本公司董事定期審核分組方式，以確保各組別的組成部分繼續共有類似信貸風險特徵。

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價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發生信貸減值，在此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計算。

本集團通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價值而於損益確認其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相應調整乃通過虧損撥備賬確認。

外匯收益及虧損

以外幣計值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以該外幣釐定，並於各報告期末按即期匯率換算。對於並非為指定對沖關係一部分的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匯兌差額作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收益／(虧損)的一部分在損益中於「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內確認(附註7)。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僅於資產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將金融資產及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於終止確認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價值與已收及應收對價總額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根據合約安排本質以及金融負債和權益工具的定義，債務及權益工具可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指證明在扣除實體所有負債後在其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集團實體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本公司回購自身權益工具於權益確認並直接在權益中扣除。並無就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自身權益工具於損益內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計量。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所適用的業務合併收購方的或有對價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銀行借款在內的金融負債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餘成本計量。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財務擔保合約

財務擔保合約指因指定債務人未能按債務工具的條款如期付款時，發行人須支付指定金額予持有人以補償其所遭受損失的合約。財務擔保合約負債初步按其公允價值計量，其後按以下較高者計量：

-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的虧損撥備金額；及
- 初始確認的金額減(如適用)於擔保期間確認的累計攤餘。

外匯收益及虧損

就以外幣計值並於各報告期末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而言，外匯收益及虧損根據該等工具的攤餘成本釐定。該等外匯收益及虧損作為並非為指定對沖關係一部分的金融負債的外匯收益/(虧損)淨額的一部分，在損益中於「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附註7)內確認。

以外幣計值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以該外幣釐定，並於報告期末按即期匯率換算。對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外匯部分構成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而對於並非為指定對沖關係一部分的金融負債，外匯部分於損益中確認。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義務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本集團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已付及應付對價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本集團管理層須就有關未能從其他來源輕易獲得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價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被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估計及相關假設乃按持續經營基準審核。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修訂期間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於該期間確認；或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當前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則有關修訂於作出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關鍵判斷

以下為本公司董事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過程中所作出的對綜合財務報表中已確認金額具有最重大影響的關鍵判斷，惟涉及估計的判斷(見下文)除外。

聯屬實體的綜合入賬

本集團通過與中國境內企業廣州速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廣州速道」)和廣州藥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廣州藥幫」)及其各自的代名人股東訂立一系列合約安排(統稱「合約安排」)，獲得對該等中國境內企業的控制權。然而，在向本集團提供中國境內企業的直接控制權方面，合約安排及其他措施未必如直接法定擁有權一樣有效，中國法律制度所呈現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妨礙本集團於中國境內企業業績、資產及負債的實益權利。基於法律顧問的意見，本公司董事認為，與中國境內企業及其各自的代名人股東訂立的合約安排符合相關中國法律，並可依法強制執行。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及於各報告期末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或會導致於下一財政年度內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價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載述如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存貨撥備

本集團將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本集團就該等已識別臨期或受損存貨以及賬面價值高於可變現淨值的存貨計提存貨撥備。由於涉及大量結餘且存貨的性質視乎到期日而定，故已制訂定期運作程序以監察存貨撥備。

管理層基於存貨的到期日或實物狀況識別臨期或受損存貨。管理層於估計臨期或受損存貨撥備時所考慮的特定因素，包括存貨的最新銷售資料、預期市場需求及可銷性。儘管本集團定期審閱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惟須待銷售完成後方可知悉存貨的實際可變現價值。

於2025年12月31日，經扣除存貨撥備約人民幣20,837,000元(2024年：人民幣16,427,000元)後，本集團存貨的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1,873,196,000元(2024年：人民幣1,464,548,000元)。

商譽的估計減值

在釐定商譽有否減值時，需對已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以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為準。在計算使用價值時，本集團須估計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預期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適當的貼現率以計算現值。倘實際的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變動導致未來現金流量下調或貼現率上調，則可能會出現重大減值虧損或進一步的減值虧損。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就商譽確認減值虧損。於2025年12月31日，商譽的賬面價值約為人民幣273,290,000元(2024年：人民幣273,290,000元)。

5.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i)藥品及保健產品的線下或線上平台批發業務；ii)通過其零售店從事藥品及保健產品零售；iii)運營線上平台，方便藥品經銷商通過本集團的線上平台銷售其藥品及保健產品；iv)向下游藥店及基層醫療機構提供SaaS解決方案，以a)簡化其存貨管理；或b)提高患者管理效率；及v)通過一個融合了先進的即時檢測和監測設備、數字化管理系統以及智能AI醫生輔助系統的智慧醫療系統，為基層醫療機構提供系統技術和運營支持服務。

(a) 客戶合約收入細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i>商品或服務類型：</i>		
自營業務(附註(i))	20,065,552	16,972,895
平台業務服務(附註(ii))	866,025	881,075
其他(附註(iii))	38,073	49,638
合計	20,969,650	17,903,608
<i>收入確認的時間：</i>		
按時間點	20,944,194	17,885,843
隨時間	25,456	17,765
合計	20,969,650	17,903,608

附註：

- (i) 本集團主要向藥店及基層醫療機構出售藥品及保健產品。
- (ii) 平台業務服務收入指本集團就經銷商使用本集團的線上平台而收取的佣金，該佣金於終端客戶接受後確認，且按銷售額(扣除經銷商通過本集團線上平台的折扣及退貨撥備)的特定百分比收取。
- (iii) 其他主要包括
 - (1) 本集團就向下游藥店及基層醫療機構提供的SaaS解決方案收取使用費及服務費，該解決方案a)簡化其存貨管理；或b)提高患者管理效率。
 - (2) 本集團通過一個融合了先進的即時檢測和監測設備、數字化管理系統以及智能AI醫生輔助系統的智慧醫療系統，為基層醫療機構提供系統技術和運營支持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5.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交易價格根據客戶合約的其餘履約責任分配

所有客戶合約為期一年或以下。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准許，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不予披露。

(c) 分部資料

為進行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已向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資料。有關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有關本集團業績或資產與負債的其他分析並未定期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供其審閱，而主要經營決策者所審閱的是本集團的整體業績與財務狀況。因此，主要經營決策者已確定一個經營分部，且只有整個實體的披露資料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

(d) 地區資料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亦是註冊地)進行經營。於兩個年度，本集團收入全部來自中國的業務，且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全部位於中國。

(e)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兩個年度，概無與單一外部客戶進行交易產生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

6.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政府補助(附註)	6,401	12,143
利息收入	46,927	52,76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收益	15,946	21,596
其他	3,991	4,680
	73,265	91,182

附註： 其指從當地政府用於鼓勵在中國經營業務而發放的無條件補助中收取的現金。政府補助於收取時在損益中確認。

7.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1,528)	(2,295)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附註)	2,422	–
捐贈	(1,670)	(1,439)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1,727)	3,06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的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23,149	24,983
應付或有對價公允價值變動(虧損)收益	(2,112)	5,922
	18,534	30,232

附註：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以總對價約人民幣350,000元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兩家非全資附屬公司。所出售負債總淨額約人民幣2,349,000元及非控股權益約人民幣277,000元，帶來出售收益約人民幣2,422,000元，已於損益中確認。

8. 財務費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費用	8,976	8,889
應收票據貼現的利息費用	2,951	2,449
	11,927	11,33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9a. 所得稅抵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當期稅項	-	-
遞延稅項(附註9b)	(8,937)	(713)
	(8,937)	(713)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度均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任何應課稅利潤，故本集團並無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兩個年度，本集團於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的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的若干中國附屬公司屬於「小型微利企業」，將享受20%的優惠稅率。於兩個年度，合資格集團實體首筆人民幣3,000,000元的年度應課稅收入享受75%減免。因此，該等中國附屬公司於各自免稅期內合資格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

經認定的高新技術企業可享受15%的優惠稅率。廣州速道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廣州速道易」)及湖南空間折疊互聯網科技有限公司(「空間折疊互聯網」)已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每三年進行一次審查和更新。廣州速道易的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有效期自2021年起為三年，並已於2024年再續三年。空間折疊互聯網的高新技術企業證書有效期自2022年起為三年，並已於2025年再續三年。此外，根據中國國家稅務總局頒佈的相關法律法規，於兩個年度，廣州速道、廣州速道易、廣州藥幫、廣州小微倉智能藥店科技有限公司、廣州光譜健康科技有限公司、湖南壹正生物科技研發有限公司及空間折疊互聯網分別就作為可扣稅費用的合資格研發費用可享有200%加計扣除。自2025年起，廣州樂藥科技集團有限公司就作為可扣稅費用的合資格研發費用可享有200%加計扣除。

9a. 所得稅抵免(續)

本集團於第二支柱規則生效的司法管轄區經營，因此須繳納全球最低補足稅。然而，經計及基於管理層最佳估計而根據第二支柱規則的若干調整後，補足稅影響對本集團並不重大，故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所面對的第二支柱規則補足稅風險對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年內的所得稅抵免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所列的稅前利潤對賬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137,045	14,368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計算的稅項	34,261	3,592
研發費用加計扣除的稅務影響(附註)	(20,929)	(14,986)
不可扣稅費用的稅務影響	3,734	9,434
分佔一家聯營公司業績的稅務影響	1,490	-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30,405	54,711
動用過往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57,898)	(53,464)
	(8,937)	(713)

附註： 合資格費用指在中國產生的研發成本，其於損益中扣除，在計算兩個年度的所得稅費用時，可加計扣除100%。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的未使用稅項虧損約為人民幣1,310,327,000元(2024年：人民幣1,392,851,000元)，可用於抵銷未來利潤。由於未來利潤流的不可預測性，因此未就該等未使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的到期日披露於下表。自2018年1月1日起，當年具備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實體，其具備資格年度之前五個年度發生的未使用稅項虧損，准予結轉以後年度彌補，最長結轉年限由五年延長至十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9a. 所得稅抵免(續)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	178,868
2026年	260,661	336,812
2027年	364,109	370,042
2028年	234,311	222,012
2029年	271,795	227,288
2030年	108,881	9,023
2031年	10,487	10,487
2032年	24,816	24,816
2033年	12,609	12,609
2034年	894	894
2035年	21,764	–
	1,310,327	1,392,851

9b. 遞延稅項

就呈列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已抵銷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以下為就財務報告目的而對遞延稅項結餘的分析：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4,809	4,066
遞延稅項負債	(106,783)	(114,977)
	(101,974)	(110,911)

9b. 遞延稅項(續)

以下為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及其變動：

	業務合併中 的公允價值 調整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存貨撥備	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3,375)	618	2,748	(36,103)	38,038	1,926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113,550)	-	-	-	-	(113,550)
計入(扣除自)損益	1,242	(5)	(192)	(15,371)	15,039	713
於2024年12月31日	(115,683)	613	2,556	(51,474)	53,077	(110,911)
計入(扣除自)損益	8,209	(51)	1,006	9,394	(9,621)	8,937
於2025年12月31日	(107,474)	562	3,562	(42,080)	43,456	(101,974)

10. 年內利潤

年內利潤經扣除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確認為費用的存貨成本	18,515,021	15,926,81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8,019	34,542
使用權資產折舊	80,316	77,843
無形資產攤銷	44,385	16,201
陳舊存貨撇減	4,410	2,243
審計師酬金	4,950	4,280
員工成本：		
董事薪酬(附註11)	9,508	11,190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及其他津貼	1,185,768	921,83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4,914	55,820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	61,168	131,545
員工總成本	1,321,358	1,120,3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薪酬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年內，根據適用《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如下：

姓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薪金及津貼	績效獎金	退休福利	以權益結算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劃供款	的股份支付	人民幣千元
張步鎮先生(附註)	-	877	900	67	-	1,844
陳飛先生	-	2,404	1,500	-	2,960	6,864
朱梓陽先生	-	-	-	-	-	-
邵蓉女士	-	300	-	-	-	300
孫含暉先生	-	200	-	-	-	200
趙宏強先生	-	300	-	-	-	300
	-	4,081	2,400	67	2,960	9,508

姓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袍金	薪金及津貼	績效獎金	退休福利	以權益結算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計劃供款	的股份支付	人民幣千元
張步鎮先生(附註)	-	878	300	60	-	1,238
陳飛先生	-	2,404	601	-	6,147	9,152
朱梓陽先生	-	-	-	-	-	-
邵蓉女士	-	300	-	-	-	300
孫含暉先生	-	200	-	-	-	200
趙宏強先生	-	300	-	-	-	300
	-	4,082	901	60	6,147	11,190

附註：張步鎮先生於兩個年度擔任本公司的最高行政人員，上文披露的其薪酬包括其作為最高行政人員在管理集團實體事務過程中提供服務的薪酬。

11.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薪酬(續)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上述執行董事薪酬乃就其與本公司及本集團管理事務有關的服務釐定。上述非執行董事薪酬就其作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所提供的服務釐定。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就其作為本公司董事所提供的服務釐定。

績效獎金乃參考本集團內相關人士的責任和職責及本集團的業績釐定。

於兩個年度，概無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僱員薪酬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一名(2024年：一名)董事，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年內，其餘四名(2024年：四名)最高薪酬僱員(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詳情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津貼	4,248	3,930
績效獎金	3,492	2,24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4	65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費用	7,996	6,917
	15,810	13,161

績效獎金乃參考本集團內相關人士的責任和職責及本集團的業績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僱員薪酬(續)

僱員薪酬(續)

薪酬介乎以下範圍的最高薪酬僱員(並非本公司董事)人數載列如下：

	僱員人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2	1
3,5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3
5,000,001港元至5,500,000港元	1	–
5,500,001港元至6,000,000港元	1	–
	4	4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並無向本公司董事或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吸引他們加入本集團或加入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12. 股息

於本年度，已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向本公司擁有人宣派及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75元(相當於0.081港元)(2024年：無)。於本年度宣派及派付的末期股息總額為人民幣50,786,000元(相當於54,608,000港元)(2024年：無)。

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建議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110元(2024年：人民幣0.075元)，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13. 每股盈利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利潤	152,965	30,013
	股份數目	
	2025年	2024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682,753,553	645,209,615
具攤薄效應的潛在普通股的影響：		
購股權及限制性股份單位	12,120,082	12,137,852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目	694,873,635	657,347,46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0.224	0.04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攤薄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0.220	0.04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租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4年1月1日	139,639	40,961	4,460	32,165	331	217,556
收購附屬公司時獲得	1,448	3,258	5,039	1,002	–	10,747
添置	6,608	5,498	867	6,730	4,990	24,693
轉讓	2,018	178	–	303	(2,499)	–
出售	(1,763)	(3,783)	(66)	(1,624)	(249)	(7,485)
於2024年12月31日	147,950	46,112	10,300	38,576	2,573	245,511
添置	2,966	1,727	962	5,729	1,437	12,821
轉讓	3,802	–	–	–	(3,802)	–
出售	(1,773)	(3,396)	(365)	(2,385)	–	(7,919)
於2025年12月31日	152,945	44,443	10,897	41,920	208	250,413
累計折舊						
於2024年1月1日	(99,995)	(22,518)	(2,063)	(23,394)	–	(147,970)
年內撥備	(20,395)	(6,927)	(974)	(6,246)	–	(34,542)
出售時抵銷	1,155	1,471	33	1,194	–	3,853
於2024年12月31日	(119,235)	(27,974)	(3,004)	(28,446)	–	(178,659)
年內撥備	(14,439)	(5,254)	(2,298)	(6,028)	–	(28,019)
出售時抵銷	354	1,272	320	2,438	–	4,384
於2025年12月31日	(133,320)	(31,956)	(4,982)	(32,036)	–	(202,294)
賬面價值						
於2025年12月31日	19,625	12,487	5,915	9,884	208	48,119
於2024年12月31日	28,715	18,138	7,296	10,130	2,573	66,852

15. 使用權資產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賬面價值：		
租賃物業	166,525	201,970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損益中確認的折舊：		
租賃物業	80,316	77,843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費用	9,665	8,027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100,019	98,524
使用權資產添置	44,871	139,683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租賃多個倉庫、辦公室及線下藥店作運營之用。租賃合約按2至5年（2024年：2至5年）的固定租期及固定租金訂立。本集團並無可於有關租期結束時按名義金額購買租賃物業的選擇權，亦無可由本集團全權酌情行使的任何延長／終止選擇權。本集團根據合約條款將租期確定為不可撤銷期限。

此外，本集團亦就倉庫、汽車、設備和辦公場所訂立短期租賃。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短期租賃組合與上文所披露短期租賃費用的短期租賃組合類似。

於2025年12月31日，已確認租賃負債人民幣175,800,000元及相關使用權資產人民幣166,525,000元（2024年：確認租賃負債人民幣212,307,000元及相關使用權資產人民幣201,970,000元）。除出租人所持租賃資產的抵押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貸的抵押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無形資產

	許可證及 特許經營權 人民幣千元 (附註(i))	業務關係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	品牌名稱 人民幣千元 (附註(iii))	辦公軟件 人民幣千元 (附註(iv))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4年1月1日	112,019	9,340	–	13,617	134,976
收購附屬公司時獲得	6,648	265,400	184,900	46	456,994
添置	–	–	–	394	394
出售	–	–	–	(177)	(177)
於2024年12月31日	118,667	274,740	184,900	13,880	592,187
添置	–	–	–	1,085	1,085
於2025年12月31日	118,667	274,740	184,900	14,965	593,272
攤銷					
於2024年1月1日	(35,838)	(6,283)	–	(7,544)	(49,665)
年內扣除	(11,003)	(2,774)	(1,027)	(1,397)	(16,201)
出售時抵銷	–	–	–	177	177
於2024年12月31日	(46,841)	(9,057)	(1,027)	(8,764)	(65,689)
年內扣除	(11,498)	(18,993)	(12,327)	(1,567)	(44,385)
於2025年12月31日	(58,339)	(28,050)	(13,354)	(10,331)	(110,074)
賬面價值					
於2025年12月31日	60,328	246,690	171,546	4,634	483,198
於2024年12月31日	71,826	265,683	183,873	5,116	526,498

附註：

- (i) 本集團獲得的許可證及特許經營權乃用於藥品分銷、健康檢查及醫學檢驗業務。本公司董事經參考公開市場上可資比較的交易後，釐定該等許可證及特許經營權的可使用年期為十年。
- (ii) 該業務關係乃通過收購廣東東健藥業有限公司(「廣東東健」)以及Folding Space (Cayman) Ltd (「Folding Space」)及其附屬公司(「一塊醫藥」)獲得的。本公司董事經參考行業經驗、過往客戶留存率及業內同行所用的業務關係可使用年期後，釐定業務關係的可使用年期為十至十五年。
- (iii) 該品牌名稱乃通過收購一塊醫藥獲得。本公司董事經參考公開市場上可資比較的交易後，釐定該品牌名稱的可使用年期為十五年。
- (iv) 本公司董事經參考未到期的合約期限後，釐定辦公軟件的可使用年期。

17. 商譽

商譽於收購廣東帝豪藥業有限公司(「廣東帝豪」)、廣東東健及一塊醫藥時產生，詳情載於附註31。

	收購廣東帝豪 人民幣千元	收購廣東東健 人民幣千元	收購一塊醫藥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4年1月1日	3,924	5,328	–	9,252
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附註31)	–	–	264,038	264,038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2月31日	3,924	5,328	264,038	273,290
賬面價值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2月31日	3,924	5,328	264,038	273,290

商譽減值測試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已分配至兩個(2024年：兩個)單獨現金產生單位，包括自營業務的廣東帝豪、廣東東健及自營業務的附屬集團一塊醫藥。已分配至該兩個(2024年：兩個)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賬面價值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自營業務		
– 廣東帝豪及廣東東健	9,252	9,252
自營業務		
– 一塊醫藥(附註31)	264,038	264,038
	273,290	273,290

除上述商譽外，產生現金流量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和使用權資產(包括企業資產的分配)連同相關商譽亦計入相應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減值評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商譽(續)

商譽減值測試(續)

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採用基於本集團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2024年：五年)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貼現率為16%(2024年：16%)。五年期(2024年：五年)後的現金流量採用估計穩定增長率2%(2024年：2%)推算。該增長率乃基於相關行業的增長預測且未超出相關行業的平均長期增長率。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確定現金產生單位並無減值。可收回金額遠高於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價值。管理層認為，任何該等假設出現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均不會導致減值。

18.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按權益法列賬的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19,040	—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所在地/ 主要營業所在地	本集團所持 所有權權益/ 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2025年	2024年	
廣東易藥數字科技有限公司 (「廣東易藥」)(附註)	中國	38.46%/ 33.33%	不適用	藥品及保健產品零售

附註：於2025年7月4日(「收購日期」)，本集團投資廣東易藥38.46%股權，現金對價為人民幣25,000,000元。根據廣東易藥的組織章程細則，本集團有權委任廣東易藥三名董事中的一名，故本集團能夠對廣東易藥行使重大影響力。

於廣東易藥的投資於綜合財務報表採用權益法入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廣東易藥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18.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廣東易藥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18,521
流動資產	72,199
流動負債	(68,583)
非流動負債	(20,194)
資產淨額	1,943

	自收購日期起 至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08,298
年內虧損	(15,496)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的廣東易藥的權益賬面價值對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廣東易藥的資產淨值	1,943
本集團於廣東易藥的所有權權益比例	38.46%
本集團應佔廣東易藥的資產淨值	747
商譽	18,293
本集團於廣東易藥權益的賬面價值	19,0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存貨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藥品及保健產品	1,894,033	1,480,975
減：減值撥備	(20,837)	(16,427)
	1,873,196	1,464,548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95,560	34,952
減：信貸虧損撥備	(1,142)	(794)
	94,418	34,158
應收票據	40,219	52,111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總額	134,637	86,269
預付供應商款項	350,669	287,698
其他可收回稅項	2,190	1,911
預付費用	28,233	16,912
於託管商的應收款項(附註)	92,320	74,760
其他應收款項	128,237	115,099
行使購股權的應收款項	21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736,307	582,657

附註：該款項指所收取的自營業務線上客戶付款，其會存入專管賬戶並隨後由本集團於客戶接受產品交付後提取。

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4年1月1日，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約為人民幣39,068,000元。

本集團要求為其線上產品銷售、若干線下產品銷售和零售預付全部貨款。對於其他客戶，本集團通常給予30天的信用期。貿易應收款項根據相關合約的條款結算。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72,055	26,856
3至6個月	10,173	1,895
6至12個月	9,816	3,125
12個月以上	3,516	3,076
	95,560	34,952
減：信貸虧損撥備	(1,142)	(794)
	94,418	34,158

應收票據是由銀行承兌匯票支持的貿易應收款項，其平均賬齡為基於收取日期後的2至6個月內，且有少於一年的償還期限。管理層認為由於信貸質量並無重大變化且結餘被視為可悉數收回，因此無需作出減值準備。於2025年12月31日，已背書人民幣38,645,000元(2024年：人民幣48,046,000元)的應收票據以結付貿易應付款項，而該等款項直至已背書票據到期日方會終止確認。

於2025年12月31日，計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的於報告日期已逾期的應收賬款的總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9,168,000元(2024年：人民幣10,372,000元)。在已逾期結餘中，約人民幣18,338,000元(2024年：人民幣8,025,000元)已逾期超過90天或以上，但並不視為違約，因為信貸質量並無重大變化，且鑒於歷史經驗，該等款項視為仍可收回。本集團未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減值評估的詳情載於附註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a.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非上市公司股權投資	27,660	10,198
理財產品(附註i)	318,228	390,216
票據及投資基金(附註i)	362,272	295,535
	708,160	695,949
非流動		
有限合夥基金投資(附註ii)	6,000	—

附註：

- (i) 理財產品以及票據及投資基金的回報參照其相關投資的回報釐定。理財產品及票據可由本集團隨時酌情決定贖回，而投資基金則可由本集團隨時酌情決定或於一年固定期限內通過發出60個營業日通知按本集團要求贖回。
- (ii)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一家有限合夥基金。該有限合夥存續期為八年，且本集團無權提前退出該合夥。作為有限合夥人，本集團在投資決策委員會中並無重大影響力。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承諾向該基金進一步投資人民幣9,000,000元，將於普通合夥人催繳時支付。

由於該等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並非全屬本金及未償還本金額之利息付款，因此金融資產計量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金融資產的詳情於附註33披露。

21b.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長期票據工具		
— 本金	150,000	—
— 應收利息	2,351	—
	152,351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投資一項10年期票據工具，其屬保本型票據工具，年利率為3.45%。發行人可於2027年7月至2034年7月按年贖回。

該投資由本集團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之業務模式持有，且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因此，於長期票據工具的投資按攤餘成本計量。

22. 定期存款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定期存款	3,085	32,146
原定到期日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735,344	503,428
	738,429	535,574
呈列為：		
— 流動	330,429	281,574
— 非流動	408,000	254,000
	738,429	535,574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定期存款約為人民幣588,429,000元(2024年：人民幣355,574,000元)，於指定銀行賬戶持有，用於發行銀行承兌匯票。

本集團的定期存款為銀行存款並可於到期日贖回。於2025年12月31日，定期存款的加權平均年利率為2.15%(2024年：2.49%)。

減值評估的詳情載列於附註3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受限制銀行存款指於指定銀行賬戶持有並用於發行銀行承兌匯票的存款。於2025年12月31日，受限制銀行存款的年利率介於0.05%至2.35%(2024年：0.10%至2.50%)。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銀行結餘按現行市場利率計息。

減值評估的詳情載列於附註33。

2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515,914	1,456,784
應付票據	2,439,232	1,702,051
應付薪資及福利	225,507	155,931
其他應納稅款	22,114	27,571
收購附屬公司的應付對價(附註31)	30,708	42,721
其他應付款項	412,864	353,767
已收押金	1,026	848
	4,647,365	3,739,673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用期介於30至90天。於各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1,133,594	1,050,288
31至90天	298,641	334,464
90天以上	83,679	72,032
	1,515,914	1,456,784

應付票據

本集團發行的所有應付票據均少於六個月到期。

25. 合約負債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預收客戶款項	25,174	29,608

於2024年1月1日，合約負債的金額約為人民幣10,308,000元。

本集團通常要求若干客戶於貨物交付前預付款項，這將導致在合約開始時產生合約負債，直至相關合約確認的收入超過已收款項為止。

下表呈列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確認的收入中涉及年初合約負債的金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確認的收入	29,608	10,308

26. 租賃負債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以內	80,106	82,271
期限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53,277	68,424
期限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42,417	61,612
	175,800	212,307
減：於流動負債列示的12個月內到期結算的款項	(80,106)	(82,271)
於非流動負債列示的12個月後到期結算的款項	95,694	130,036

集團內相應實體採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年利率為4.75%(2024年：4.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銀行借款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內償還的帶追索權貼現應收票據的銀行款項(附註)	151,653	21,207
分析為：		
無抵押	151,653	21,207
應於一年內償還及按流動負債列示的賬面價值	151,653	21,207

附註：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所有已貼現銀行應收票據均產生自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的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並已於綜合入賬時全數對銷。

本集團銀行借款的實際利率(亦等同於訂約利率)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帶追索權貼現應收票據的銀行款項	0.65%-1.53%	0.90%-1.60%

所有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人民幣亦為集團內相應實體的功能貨幣。

28.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美元	呈列為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於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及 2025年12月31日	20,000,000,000	5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4年1月1日	640,485,502	1,602	11
發行作為收購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對價 (附註31)	31,678,555	79	1
行使購股權及歸屬限制性股份單位(附註29)	3,601,944	9	*
於2024年12月31日	675,766,001	1,690	12
發行作為收購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對價 (附註31)	3,372,164	8	*
股份購回及註銷(附註i)	(5,635,000)	(14)	*
行使購股權及歸屬限制性股份單位(附註29)	7,693,693	19	*
於2025年12月31日	681,196,858	1,703	12

* 金額少於人民幣1,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股本(續)

附註：

(i)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自聯交所購回其本身普通股的情況如下：

購回月份	普通股數目 (附註)	每股股價		已付總對價 千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1月	1,060,000	5.85	5.44	5,994
2月	500,000	5.93	5.88	3,050
5月	5,925,000	8.40	6.98	45,281
6月	460,000	10.34	9.55	4,596
8月	100,000	10.27	10.21	1,023
10月	400,000	11.21	9.72	4,261
11月	1,300,000	8.20	6.95	10,105
總計	9,745,000			74,310

附註：本公司透過信託自聯交所購回2,310,000股普通股，已付總對價為14,623,000港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透過信託自聯交所購回其本身普通股300,000股，已付總對價為2,429,000港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5,635,000股(2024年：無)股份已於購回後註銷。

除上述購入外，本公司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本集團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

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

自2017年2月2日起，廣州速道採納「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據此，本集團獲授權向廣州速道的董事、高級人員及僱員授予股票期權、股票增值權和限制性股票。根據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將最多發行980,000股廣州速道普通股。授予的股票期權行使價格不低於廣州速道普通股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市場價值，行使期限最長為10年，歸屬期由廣州速道董事會酌情決定，並受持續服務關係的限制。自2019年1月1日起，本集團終止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這意味著雖然不允許根據該計劃授予額外的股票期權、股票增值權或限制性股票，但所有未兌現的獎勵繼續受其現有條款的約束。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續)

本集團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

自2019年2月27日起，本公司採納「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據此，本公司獲授權向為本公司及其聯屬人士提供服務的董事、高級人員和僱員授予股票期權、股票增值權和限制性股票。根據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將最多發行本公司6,388,742股普通股。將予授予的股票期權行使價格不低於本公司普通股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市場價值，行使期限最長為10年，歸屬期由本公司董事會酌情決定，並整體受持續服務關係的限制。

根據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將廣州速道普通股替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於2018年12月7日，作為換股安排的一部分，廣州速道將i)根據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替換1股廣州速道普通股；及ii)按照與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相同的條款及條件，獲得下文所界定和詳述的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下的股票增值權和限制性股票。本公司董事認為，對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條款進行修訂，並不會導致購股權在修訂日之公允價值發生任何重大變化。

購股權獲行使時，兩份購股權可轉換為一股本公司普通股。於股份分拆後，每份購股權可於獲行使時轉換為兩股本公司普通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續)

本集團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將廣州速道普通股替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續)

下表披露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購股權變動情況：

期權	授予年份	歸屬期 (附註)	屆滿年份	行使價 美元	於2024年 1月1日	年內 獲行使	於2024年 12月31日	年內 獲行使	於2025年 12月31日
董事及僱員									
2017年7月批次	2017年	4年	2027年	0.30	1,104,755	(118,872)	985,883	(186,626)	799,257
2017年7月批次	2017年	4年	2027年	0.30	84,424	(13,600)	70,824	(57,139)	13,685
2018年1月批次	2018年	4年	2028年	0.30	169,286	-	169,286	-	169,286
2018年2月批次	2018年	4年	2028年	0.30	555,982	-	555,982	-	555,982
2018年12月批次	2018年	4年	2028年	1.05	653,759	-	653,759	-	653,759
					2,568,206	(132,472)	2,435,734	(243,765)	2,191,969
於年末可行使					2,568,206		2,435,734		2,191,969
加權平均行使價(美元)					0.49	0.30	0.50	0.30	0.52

附註：就歸屬期為4年的期權而言，於歸屬期內各年末，有四分之一的期權已歸屬。

除上文所披露的獲行使的期權外，於年內，其他期權未被行使、沒收或屆滿。於2025年12月31日，可行使購股權的加權平均行使價為人民幣3.68元(2024年：人民幣3.60元)。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續)

本集團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將廣州速道普通股替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續)

下表披露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購股權變動情況：

期權	授予年份	歸屬期 (附註i)	屆滿年份	行使價 美元	於2024年 1月1日	年內 被沒收	年內 獲行使	於2024年 12月31日	年內 被沒收	年內 獲行使	於2025年 12月31日
董事及僱員											
2019年3月批次	2019年	4年	2029年	1.05	51,700	-	-	51,700	-	-	51,700
2019年4月批次	2019年	4年	2029年	1.05	-	-	-	-	-	-	-
2019年10月批次	2019年	4年	2029年	0.94	1,704,000	-	(7,400)	1,696,600	-	(90,700)	1,605,900
2019年11月批次	2019年	4年	2029年	2.00	5,100	-	(5,100)	-	-	-	-
2020年1月批次	2020年	4年	2030年	1.05	37,500	-	-	37,500	-	-	37,500
2020年4月批次	2020年	4年	2030年	1.05	191,800	-	(11,300)	180,500	-	(39,700)	140,800
2021年1月批次	2021年	4年	2031年	1.60	16	-	-	16	-	-	16
2021年2月批次	2021年	4年	2031年	2.00	707,000	(30,875)	(1,900)	674,225	-	(23,475)	650,750
2021年11月批次	2021年	4年	2031年	2.00	4,025,403	(185,175)	(19,800)	3,820,428	(60,250)	(219,786)	3,540,392
2021年12月批次	2021年	4年	2031年	2.00	399,500	(175,000)	(125,000)	99,500	-	(99,500)	-
2022年2月批次	2022年	4年	2032年	2.00	761,550	(158,250)	(2,900)	600,400	(17,000)	(59,490)	523,910
2022年5月1日批次	2022年	4年	2032年	2.00	18,000	-	-	18,000	-	-	18,000
2022年5月2日批次	2022年	4年	2032年	0.80	2,320,000	-	(500,000)	1,820,000	-	-	1,820,000
緊隨首次 公開發售後											
2022年5月3日批次	2022年	(附註ii)	2032年	0.80	1,330,000	-	(500,000)	830,000	-	-	830,000
2022年7月1日批次	2022年	4年	2032年	2.00	555,000	(25,000)	-	530,000	(17,500)	(15,000)	497,500
2023年1月1日批次	2023年	4年	2033年	2.00	200,000	-	-	200,000	-	-	200,000
2023年1月1日批次	2023年	即時	2033年	0.00	50,000	-	-	50,000	-	-	50,000
2023年1月5日批次	2023年	4年	2033年	2.00	32,759	-	-	32,759	(3,500)	(1,759)	27,500
2023年3月2日批次	2023年	4年	2033年	2.00	20,000	-	-	20,000	-	-	20,000
2023年6月10日批次	2023年	4年	2033年	2.00	2,438,000	(262,500)	(1,500)	2,174,000	(106,000)	(73,400)	1,994,600
					14,847,328	(836,800)	(1,174,900)	12,835,628	(204,250)	(622,810)	12,008,568
於年末可行使					6,110,828			7,947,378			10,106,818
加權平均行使價 (美元)					1.56	2.00	0.96	1.58	2.00	1.79	1.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續)

本集團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根據2017年股份激勵計劃將廣州速道普通股替換為本公司普通股(續)

附註：

- (i) 就歸屬期為4年的期權而言，於歸屬期內各年末，有四分之一的期權已歸屬。
- (ii) 於2022年5月，本公司授予本公司執行董事陳飛先生1,330,000份購股權。該等期權於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日期歸屬。

除上文所披露的被沒收或獲行使的期權外，於年內，其他期權未被行使、沒收或屆滿。於2025年12月31日，可行使購股權的加權平均行使價為人民幣10.24元(2024年：人民幣10.14元)。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其所授出購股權確認的總費用約為人民幣12,776,000元(2024年：人民幣27,673,000元)。

本集團以權益結算的獎勵股份

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

董事會於2023年6月12日首次採納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此計劃於上市後隨即生效。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因上市而須遵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規定。根據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可向僱員參與者、關聯方參與者及服務提供者參與者發行最多63,235,005股本公司普通股。本計劃項下的限制性股份單位的行使期限最長為10年，歸屬期由本公司董事會酌情決定，並視具體情況受績效目標及其他條件的限制。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續)

本集團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續)

下表披露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限制性股份單位變動情況：

限制性股份單位	授予年份	歸屬期 (附註)	屆滿年份	於2024年		年內		於2024年	年內		於2025年	
				1月1日	年內授予	被沒收	獲行使	12月31日	年內授予	被沒收	獲行使	12月31日
董事及僱員												
2023年9月4日批次	2023年	2年	2033年	610,900	-	(87,550)	(270,050)	253,300	-	(22,675)	(230,625)	-
2023年9月4日批次	2023年	4年	2033年	3,108,100	-	(380,500)	(711,150)	2,016,450	-	(159,675)	(622,075)	1,234,700
2024年2月6日批次	2024年	1年	2034年	-	1,462,500	(160,100)	-	1,302,400	-	(31,240)	(1,271,160)	-
2024年2月6日批次	2024年	2年	2034年	-	3,795,000	(285,000)	-	3,510,000	-	(245,500)	(1,692,000)	1,572,500
2024年2月6日批次	2024年	3年	2034年	-	5,655,000	(160,000)	-	5,495,000	-	(349,583)	(1,642,082)	3,503,335
2024年2月6日批次	2024年	4年	2034年	-	40,000	-	-	40,000	-	-	(10,000)	30,000
2024年11月6日批次	2024年	1年	2034年	-	7,000	-	-	7,000	-	-	(7,000)	-
2024年11月6日批次	2024年	2年	2034年	-	784,000	(30,000)	-	754,000	-	(30,000)	(362,000)	362,000
2024年11月6日批次	2024年	3年	2034年	-	1,212,000	-	-	1,212,000	-	-	(404,000)	808,000
2024年11月6日批次	2024年	4年	2034年	-	40,000	-	-	40,000	-	-	(10,000)	30,000
2025年4月3日批次	2025年	2年	2035年	-	-	-	-	-	20,000	-	-	20,000
2025年4月3日批次	2025年	3年	2035年	-	-	-	-	-	960,000	-	-	960,000
				3,719,000	12,995,500	(1,103,150)	(981,200)	14,630,150	980,000	(838,673)	(6,250,942)	8,520,535
於年末可行使				-	-	-	-	-	-	-	-	-

附註： 限制性股份單位於一至四年的歸屬期內大致按比例歸屬。

除上文所披露的被沒收或獲行使的限制性股份單位，於年內，其他限制性股份單位未被行使、沒收或屆滿。

限制性股份單位的公允價值以本公司於授出日期的股價釐定。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其所授出限制性股份單位確認的總費用約為人民幣51,352,000元(2024年：人民幣110,019,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0. 退休福利計劃

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的合資格僱員參加中國相關地方政府經營的退休金計劃。中國附屬公司須按相關僱員薪酬成本的特定百分比向退休金計劃供款，以撥付有關福利。於兩個年度，根據該等退休金計劃並無沒收供款。

本集團僱員及本公司董事於年內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分別於附註10及11披露。

31. 收購附屬公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2024年10月15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賣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同意購買而賣方已同意出售一塊醫藥100%股權。Folding Space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而一塊醫藥主要從事企業對企業醫藥供應鏈、營運服務平台及相關業務。收購事項有利於本集團實現下游客戶協同效應及上游採購協同效應，從而提高循環再用系統及倉儲基礎設施的效率。

對價包括：

- (i) 應付賣方的完成對價，其中現金對價為人民幣371.39百萬元，而餘下對價以本公司配發及發行38,868,918股對價股份的方式支付（「完成對價」）；
- (ii) 待達成績效目標後，應付創始人賣方（「創始人賣方」）的或有對價，其中現金對價為人民幣60百萬元，而餘下對價以本公司配發及發行13,065,386股對價股份的方式支付（「或有對價」）；及
- (iii) 待達成相關條件後，以本公司於其中一名賣方（「管理人賣方」）所持Folding Space股份的出售及購買完成後向管理人賣方配發及發行4,357,561股對價股份的方式支付的或有對價。

收購事項已於2024年11月26日完成，據此，本集團已收購Folding Space約85.64%股本及湖南一塊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湖南一塊集團」）100%股權，惟湖南壹正生物科技研發有限公司（「湖南壹正」）及長沙大粒玩文化傳媒有限公司（「長沙大粒玩」）除外，其中本集團分別持有70%及90%股權。湖南一塊集團為一塊醫藥的中國經營實體。收購事項已使用收購法入賬列作業務收購。

收購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0月15日、2024年10月28日及2024年11月26日的公告。

31. 收購附屬公司(續)

就收購事項轉讓對價的公允價值及結算：

	現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對價股份(附註i)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完成對價	371,390	38,868,918	225,795	597,185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結算完成對價	(328,669)	(31,678,555)	(184,025)	(512,694)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42,721	7,190,363	41,770	84,49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結算完成對價	(35,558)	(1,386,617)	(8,055)	(43,613)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7,163	5,803,746	33,715	40,878
呈列為：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4)	7,163	—	—	7,163
— 遞延對價股份	—	5,803,746	33,715	33,715
總計	7,163	5,803,746	33,715	40,878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4)	42,721	—	—	42,721
— 遞延對價股份	—	7,190,363	41,770	41,770
總計	42,721	7,190,363	41,770	84,49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收購附屬公司(續)

	現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	對價股份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或有對價(附註ii)	53,347	10,546,428	61,266	114,613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變動(附註7)	261	–	(6,183)	(5,922)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53,608	10,546,428	55,083	108,69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公允價值變動(附註7)	3,137	–	(1,025)	2,112
結算或有對價	–	(1,985,547)	(12,534)	(12,534)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56,745	8,560,881	41,524	98,269
呈列為：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24)	23,545	–	–	23,545
— 遞延對價股份	–	1,061,641	5,149	5,149
— 或有對價	33,200	7,499,240	36,375	69,575
總計	56,745	8,560,881	41,524	98,269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 或有對價	53,608	10,546,428	55,083	108,691

31. 收購附屬公司(續)

附註：

- (i) 對價股份的公允價值參考獲得一塊醫藥的控制權當日本公司每股普通股的市場報價6.29港元(相當於人民幣5.81元)釐定。
- (ii)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倘一塊醫藥達成各期的相應績效目標，本公司須向創始人賣方及管理人賣方支付額外對價。

或有對價包括兩部分：

第一部分：應付創始人賣方合計人民幣60百萬元的現金及合計6,188,867股對價股份，以及應付管理人賣方合計4,357,561股對價股份，包括對應2025年、2026年及2027年第一季度的三期付款；及

第二部分：應付創始人賣方合計6,876,519股對價股份，包括對應2025年及2026年的兩期付款。

作為股權轉讓協議的一部分，應付或有對價取決於一塊醫藥於2025年及2026年兩個年度各年以及2027年第一季度的核心業務營收(「核心業務營收」)增長率及淨利潤額。有關對價股份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0月15日的公告。

根據董事對一塊醫藥過往績效的最佳估計，本公司董事認為一塊醫藥極有可能達成第一部分或有對價的績效目標。或有對價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根據以下兩項釐定：i) 第一部分中應付現金對價人民幣60百萬元的現值；及ii) 第一部分中10,546,428股對價股份的公允價值，參考獲得一塊醫藥的控制權當日本公司每股普通股的市場報價6.29港元(相當於人民幣5.81元)釐定。或有對價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有關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一塊醫藥已達成2025年的績效目標，或有對價約人民幣23,545,000元及人民幣5,149,000元已分別轉撥至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遞延對價股份。

- (iii) 收購相關開支人民幣3,961,000元已於轉讓對價中撇除，並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一般行政及管理費用」項目內確認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開支。

就收購事項而言，本集團已委聘外部獨立估值師進行估值，以識別及釐定將於收購日期分配予被收購方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收購附屬公司(續)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及所確認負債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476
使用權資產	29,520
無形資產	454,233
存貨	146,64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1,375
銀行結餘及現金	68,277
受限制銀行存款	36,84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14,857)
合約負債	(18,872)
租賃負債	(31,599)
遞延稅項負債	(113,550)
	448,497

所獲得應收款項(主要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於收購日期的總合約金額為人民幣84,663,000元。

非控股權益

於收購日期所確認於湖南一塊附屬公司湖南壹正及長沙大粒玩的非控股權益參考所佔已確認淨資產金額的比例計量，為人民幣737,000元。

收購一塊醫藥產生的商譽

	人民幣千元
轉讓對價	711,798
加：非控股權益	737
減：所收購的已確認淨資產金額	(448,497)
收購產生的商譽	264,038

收購一塊醫藥產生商譽乃由於就收購事項支付的對價包括與提高循環再用系統及倉儲基礎設施效率有關的金額，原因為一塊醫藥帶來預期協同效應以及更好的收入增長前景、未來市場發展及組合業務合作等裨益。該等裨益因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故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

預期該等收購產生的商譽不可作扣稅用途。

31. 收購附屬公司(續)

收購一塊醫藥的現金流出淨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已付現金對價	328,669
減：所獲得銀行結餘及現金	(68,277)
	260,392

收購事項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利潤包括一塊醫藥的額外業務應佔的人民幣10,000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包括一塊醫藥產生的人民幣102,079,000元。

倘收購一塊醫藥於2024年1月1日完成，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入將為人民幣926,298,000元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虧損將為人民幣79,663,000元。備考資料僅供說明用途，未必反映本集團倘於2024年1月1日完成收購將實際錄得的收入及經營業績，亦不擬作為未來業績的預測。

於釐定一塊醫藥於本年度初被收購的情況下本集團的「備考」收入及利潤(虧損)時，本公司董事根據收購日期無形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的已確認金額計算無形資產攤銷及相關遞延稅項負債撥回。

32.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目標是確保本集團旗下實體能夠持續經營，同時通過優化債務和權益的平衡，實現股東回報最大化。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去年相比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結構包含負債淨額(包括附註26所披露的租賃負債和附註27所披露的銀行借款，扣除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原定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定期存款)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保留溢利、其他儲備及非控股權益)。

管理層每半年審查一次資本結構。作為審查的一部分，管理層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根據管理層的建議，本集團將通過派付股息、發行新股及購回股份以及持續以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籌集的資金來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種類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定期存款	738,429	535,574
受限制銀行存款	1,636,628	1,134,621
銀行結餘及現金	706,874	1,009,08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355,215	276,136
應收一家聯營公司款項	9,617	–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152,351	–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3,599,114	2,955,41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714,160	695,949
金融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399,744	3,556,171
銀行借款	151,653	21,207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4,551,397	3,577,37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應付或有對價	69,575	108,691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與政策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包括定期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家聯營公司款項、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銀行借款、應付或有對價以及財務擔保合約。該等金融工具之詳情披露於各自附註。與該等金融工具相關的風險主要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有關如何降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本集團管理層對該等風險進行管理及監控，以確保能夠及時有效地實施適當措施。

33.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與政策(續)

市場風險

貨幣風險

各集團實體以外幣計值的若干銀行結餘、定期存款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本集團目前並未制定外幣對沖政策。不過，管理層對外匯風險實施監控，並將視需要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於兩個年度末，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價值主要如下：

	資產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美元	173,570	197,284
港元	116,288	125,447

敏感度分析

下面詳述本集團對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升值及貶值5%(2024年：5%)的敏感度。5%(2024年：5%)是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報告外幣風險時使用的敏感度比率，代表管理層對外匯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的未結貨幣性項目，並於報告期末就外匯匯率變動5%(2024年：5%)對其換算作出調整。若人民幣兌美元貶值/升值5%(2024年：5%)，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稅後利潤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6,509,000元(2024年：人民幣7,398,000元)。若人民幣兌港元貶值/升值5%(2024年：5%)，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稅後利潤將增加/減少約人民幣4,361,000元(2024年：人民幣4,704,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與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與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租賃負債及銀行借款有關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分別於附註21b、附註26及附註27披露。

本集團亦面臨與浮息定期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分別於附註22及23披露。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於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利率波動。

本集團目前並未制定利率對沖政策。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由於預計市場利率和中國最優惠利率的波動不大，本集團面臨的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利率風險並不重大，因此未呈列敏感度分析。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信貸風險是指本集團的對手方違反其合約義務導致本集團蒙受財務虧損的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敞口主要歸因於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定期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銀行結餘、應收一家聯營公司款項以及財務擔保合約。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增信措施，為與金融資產相關的信貸風險提供保障。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金融資產進行減值評估。有關本集團的信貸風險管理、最大信貸風險敞口及相關減值評估(如適用)的信息概述如下：

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應收一家聯營公司款項

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額度、信貸審批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來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審查每筆個別重大貿易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對不可收回的金額確認足夠的減值虧損。在此方面，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顯著降低。

33.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與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應收一家聯營公司款項(續)

本集團並無因任何單一對手方或任何具有類似特徵的一組對手方而面臨重大信貸風險。倘對手方為關聯實體，本集團將對手方界定為具有相似特徵。於年內任何時間，集中於本集團最大客戶的相關信貸風險不超過貨幣資產總額的5%。於年內任何時間，集中於任何其他對手方的信貸風險未超過貨幣資產總額的5%。由於客戶基礎龐大且互不關聯，集中信貸風險有限。

除應收一家聯營公司款項外，本集團進行個別減值評估，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按集體基準對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進行減值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參考客戶的逾期風險根據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按內部信貸評級分組。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集體評估確認貿易應收款項信貸虧損撥備約人民幣348,000元(2024年：撥回信貸虧損撥備人民幣265,000元)。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應收一家聯營公司款項及應收票據的減值準備並不重大。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的信貸風險主要集中在中國，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佔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的100%。

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認為該等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明顯增加，因此本集團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基準評估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在確定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已酌情考慮歷史違約經驗和前瞻性資料。本集團亦考慮與付款有關的歷史違約率一直較低，且本集團亦積極監控每位債務人的未償還金額，並及時發現任何信貸風險，以減少信貸相關虧損的風險。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管理層評估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為不重大，因此沒有確認虧損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與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對手方為專業的投資銀行機構，享有國際信貸機構授予的高信貸等級。

本集團參考前瞻性資料，定期對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的可收回性進行評估。本集團參考與外部信貸評級機構發佈的相應信貸評級等級的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相關的信息，評估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根據平均虧損率，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被視為不重大，因此沒有確認虧損撥備。

定期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

定期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對手方為中國的授權銀行，享有外部信貸評級機構授予的高信貸等級。

除存放在幾家銀行的流動資金的集中信貸風險外，本集團並無任何其他重大的集中信貸風險。

本集團參考與外部信貸評級機構發佈的相應信貸評級等級的違約概率及違約虧損率相關的信息，評估定期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根據平均虧損率，定期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被視為不重大，因此沒有確認虧損撥備。

33.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與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定期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續)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評級評估包括以下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說明	貿易應收款項及 應收票據	其他金融資產
低風險	對手方的違約風險較低，沒有重大的逾期款項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觀察清單	債務人常在到期日後還款，且通常全額結清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存疑	根據內部制訂的資料或外部資料來源，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表明該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表明，債務人處於嚴重的財務困難之中，而本集團和本公司並無實際收回可能	金額已撇銷	金額已撇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與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定期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續)

下表詳述本集團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敞口：

	附註	內部信貸 評級	12個月或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賬面價值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20	(附註1)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集體評估)	95,560	34,952
應收票據	20	(附註1)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集體評估)	40,219	52,111
其他應收款項	20	(附註2)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20,578	189,867
應收一家聯營公司款項	37	(附註1)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無信貸減值	3,217	—
		(附註2)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6,400	—
定期存款	22	(附註2)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738,429	535,574
受限制銀行存款	23	(附註2)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636,628	1,134,621
銀行結餘	23	(附註2)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706,874	1,009,082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21b	(附註2)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52,351	—
				3,600,256	2,956,207

33.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與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定期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續)

附註：

- (1) 除應收一家聯營公司款項外，本集團個別進行減值評估，對於並無信貸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本集團採用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的簡化方法，以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衡量虧損撥備。本集團按集體基準來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按內部信貸評級和各應收款項的逾期情況分組)。

內部信貸評級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團對其客戶採用內部信貸評級。下表提供了於2025及2024年12月31日在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並無信貸減值)內經集體評估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敞口的信息。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應收票據的減值準備並不重大，原因是應收票據是由中國獲外部信貸評級機構授予高信貸等級的授權銀行發行。

總賬面價值

	於12月31日			
	2025年		2024年	
	平均損失率 %	貿易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平均損失率 %	貿易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低風險	1.2	95,560	2.3	34,952

預期損失率乃基於債務人預期年限內的歷史可觀察違約率估計，並根據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予以調整。該分組由管理層定期審閱，以確保更新特定債務人的相關信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貿易應收款項信貸虧損撥備約人民幣348,000元(2024年：撥回信貸虧損撥備人民幣265,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與政策(續)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續)

定期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續)

附註：(續)

(1) (續)

下表顯示根據簡化方法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

貿易應收款項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 集體評估 (並無信貸減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059
— 撥回的減值虧損	(265)
於2024年12月31日	794
— 確認的減值虧損	348
於2025年12月31日	1,142

當有資料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可能之時，例如當債務人已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時，或當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逾期超過兩年時(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會撤銷貿易應收款項。概無已撤銷及受限於強制執行活動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 (2) 為內部信貸風險管理之目的，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的一般方法，以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來衡量虧損撥備，因為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未顯著增加。本集團通過評估違約概率來確定其他應收款項、定期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鑒於結餘的性質和歷史違約率以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認為對該等結餘的減值準備的撥備乃屬不重大。

財務擔保合約

就財務擔保合約而言，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可能須支付的未履行財務擔保總額為人民幣49,000,000元(2024年：零)。有關財務擔保乃就一家聯營公司獲授銀行融資而向銀行提供。上述未履行財務擔保中，人民幣17,558,000元(2024年：零)已由該聯營公司動用。

該等財務擔保於初始確認日期的公允價值被視為並不重大。於報告期末，管理層已進行減值評估，並認為信貸風險自財務擔保合約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因此，本集團所發出財務擔保合約的虧損撥備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由於虧損撥備金額並不重大，故並無於損益確認任何虧損撥備。

33.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與政策(續)

流動性風險

對於流動性風險的管理，本集團的管理層監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維持其於管理層視為充足的水平，以為本集團的運營提供資金並緩解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下表詳述本集團基於已協定還款條款的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日。該表乃根據基於本集團最早需要支付日期的金融負債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的現金流量。倘利息流量按浮動利率計息，則未貼現金額根據報告期末的利率計算。

	加權 平均利率 %	賬面價值 人民幣千元	按要求或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年至 2年間 人民幣千元	2年至 5年間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4,376,199	4,376,199	-	-	-	4,376,19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或有對價－ 現金(附註31)	5.88	23,545	24,000	-	-	-	24,000
銀行借款	0.99	151,653	151,653	-	-	-	151,653
租賃負債	4.75	175,800	83,677	58,415	44,603	-	186,695
應付或有對價－現金 (附註31)	5.88	33,200	-	36,000	-	-	36,000
財務擔保合約	不適用	-	49,000	-	-	-	49,000
		4,760,397	4,684,529	94,415	44,603	-	4,823,547
於2024年12月31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3,556,171	3,556,171	-	-	-	3,556,171
銀行借款	1.32	21,207	21,207	-	-	-	21,207
租賃負債	4.75	212,307	90,310	72,848	64,306	-	227,464
應付或有對價－現金 (附註31)	5.88	53,608	-	24,000	36,000	-	60,000
		3,843,293	3,667,688	96,848	100,306	-	3,864,84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與政策(續)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的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以公允價值計量。下表載列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尤其是所用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根據公允價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對公允價值計量進行分類時所採用的公允價值層級(第一層級至第三層級)的信息。

	於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層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理財產品、票據及 投資基金	680,500	685,751	第二層級	基於參考有關投資的預期回報的 銀行及金融機構報價
— 非上市公司股權投資	27,660	10,198	第三層級	倒推法(附註i)
金融負債				
業務合併的或有對價 — 應付現金對價(附註31)	(33,200)	(53,608)	第三層級	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以反映 因或有對價而預期將自本集 團流出的未來經濟利益的現 值(基於適用貼現率計算) (附註ii)(附註iii)
業務合併的或有對價 — 對價股份(附註31)	(36,375)	(55,083)	第三層級	使用本公司每股普通股的市場 報價，以反映因或有對價而 預期配發及發行的股份價值 (附註iii)

33.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與政策(續)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續)

附註：

- (i) 主要輸入數據包括不同情況(例如：合資格首次公開發售、贖回及清盤)下的可能性以及其他輸入數據(例如：清盤或贖回所需時間、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動率值及股息率)。
- (ii) 主要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貼現率及根據可實現概率調整的一塊醫藥收入及利潤。由於貼現率變化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並不重大，故並無呈列與貼現率有關的敏感度分析。
- (iii) 主要輸入數據包括本公司股份的市場報價及根據可實現概率調整的一塊醫藥收入及利潤。於2025年12月31日，預計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2026年及2027年根據可實現概率調整的預測收入及毛利減少5%(2024年：5%)將會導致應付或有對價(包括現金及股份對價)賬面價值減少人民幣52,608,000元(2024年：人民幣91,870,000元)。

於兩個年度，第一層級與第二層級之間並無發生轉移。

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對賬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 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	—
— 購買	10,000	—
— 收購附屬公司的或有對價	—	114,613
— 公允價值變動	198	(5,922)
於2024年12月31日	10,198	108,691
— 購買	6,000	—
— 結算或有對價	—	(12,534)
— 公允價值變動	17,462	2,112
— 完成業績目標後轉出第三層級(附註31)	—	(28,694)
於2025年12月31日	33,660	69,57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與政策(續)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按經常性基準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按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得出的公認定價模型釐定。

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按攤餘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價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



34. 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融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指其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已分類或將分類為融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

	租賃負債	銀行借款	收購附屬公司 的應付對價	應付或有對價 —現金	應付股息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152,153	57,508	–	–	–	209,661
融資現金流	(90,497)	(38,750)	–	–	–	(129,247)
新訂立租賃／經修訂租賃	110,163	–	–	–	–	110,163
收購附屬公司	31,599	–	42,721	53,347	–	127,667
公允價值變動	–	–	–	261	–	261
財務費用	8,889	2,449	–	–	–	11,338
於2024年12月31日	212,307	21,207	42,721	53,608	–	329,843
融資現金流	(90,354)	127,495	–	–	(50,786)	(13,645)
新訂立租賃／經修訂租賃	44,871	–	–	–	–	44,871
公允價值變動	–	–	–	3,137	–	3,137
結算應付對價	–	–	(35,558)	–	–	(35,558)
或有對價的重新分類	–	–	23,545	(23,545)	–	–
財務費用	8,976	2,951	–	–	–	11,927
已宣派股息	–	–	–	–	50,786	50,786
於2025年12月31日	175,800	151,653	30,708	33,200	–	391,3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5. 金融資產轉移

以下為本集團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通過按完全追索權基準背書該等應收票據的方式轉讓予供應商的金融資產。由於本集團尚未轉移該等應收款項的相關重大風險及回報，其繼續確認該等應收票據的全部賬面價值(見附註20)及已背書應收票據的貿易應付款項的全部賬面價值(見附註24)。該等金融資產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攤餘成本列賬。

於2025年12月31日

	背書給供應商的 附有完全追索權的 應收票據 人民幣千元
已轉移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	38,645
相關負債的賬面價值	(38,645)
	-

於2024年12月31日

	背書給供應商的 附有完全追索權的 應收票據 人民幣千元
已轉移金融資產的賬面價值	48,046
相關負債的賬面價值	(48,046)
	-

36. 資本承諾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在綜合財務報表中計提撥備的與購買物業、 廠房及設備相關的資本支出	3,150	2,679

37. 關聯方交易／應收一家聯營公司款項

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了以下交易。

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廣東易藥	貿易銷售	14,119	不適用

名稱	結餘性質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廣東易藥	貿易銷售(附註i)	3,217	不適用
廣東易藥	非貿易性質(附註ii)	6,400	不適用
應收一家聯營公司款項		9,617	不適用

附註：

- (i) 與聯營公司的貿易相關結餘來自銷售貨品，於2025年12月31日為無抵押及免息，且賬齡在3個月以內。
- (ii) 與聯營公司的非貿易相關結餘為免息、無抵押及須按要求償還。

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兼主要管理人員薪酬載於附註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之詳情

下表載列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的附屬公司之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營運 所在地	已繳足/ 已發行資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 所有權益比例 於12月31日		主要業務
				2025年	2024年	
廣州樂藥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256,000,000美元	256,00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廣東帝豪藥業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105,000,000元	人民幣105,000,000元	100%	100%	藥品及保健產品批發
湖北誠為上醫藥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43,500,000元	人民幣43,500,000元	100%	100%	藥品及保健產品批發
成都北樂幫醫藥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81,000,000元	人民幣81,000,000元	100%	100%	藥品及保健產品批發
江蘇金石醫藥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91,000,000元	人民幣91,000,000元	100%	100%	藥品及保健產品批發
廣東東健醫藥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146,000,000元	人民幣146,000,000元	100%	100%	藥品及保健產品批發
安徽樂藥醫藥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76,000,000元	人民幣76,000,000元	100%	100%	藥品及保健產品批發
廣東九章醫藥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藥品及保健產品零售

38. 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之詳情(續)

下表載列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的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營運 所在地	已繳足/ 已發行資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 所有權權益比例 於12月31日		主要業務
				2025年	2024年	
重慶央拓醫藥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55,000,000元	人民幣55,000,000元	100%	100%	藥品及保健產品批發
東華宇泰(福建)醫藥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56,000,000元	人民幣56,000,000元	100%	100%	藥品及保健產品批發
吉林省眾鑫藥業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60,000,000元	人民幣60,000,000元	100%	100%	藥品及保健產品批發
北京惠生醫藥有限責任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42,800,000元	人民幣42,800,000元	100%	100%	藥品及保健產品批發
濟南共好醫藥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41,000,000元	人民幣41,000,000元	100%	100%	藥品及保健產品批發
黑龍江常樂醫藥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57,000,000元	人民幣57,000,000元	100%	100%	藥品及保健產品批發
浙江樂成醫藥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52,000,000元	人民幣52,000,000元	100%	100%	藥品及保健產品批發
陝西樂盈醫藥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28,000,000元	人民幣28,000,000元	100%	100%	藥品及保健產品批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之詳情(續)

下表載列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的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營運 所在地	已繳足/ 已發行資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 所有權權益比例 於12月31日		主要業務
				2025年	2024年	
山西樂進醫藥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23,000,000元	人民幣23,000,000元	100%	100%	藥品及保健產品批發
遼寧樂興醫藥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61,000,000元	人民幣61,000,000元	100%	100%	藥品及保健產品批發
廣州君合慧聯供應鏈管理 有限公司(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523,398,631元	人民幣524,0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西安樂盈眾康醫藥連鎖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28,000,000元	人民幣28,000,000元	100%	100%	藥品及保健產品批發
藥師幫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66,299,980美元	不適用	100%	100%	投資控股
廣州速道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1,120,246,702元	人民幣1,122,890,000元	100%	100%	平台及軟件服務
廣州速道易商務服務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1,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平台及軟件服務
河南速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零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平台及軟件服務

38. 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之詳情(續)

下表載列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的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營運 所在地	已繳足/ 已發行資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 所有權益比例 於12月31日		主要業務
				2025年	2024年	
Leyou Investment Limited	香港	204,830,000美元	不適用	100%	100%	投資控股
廣州藥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零	人民幣1,000,000元	0%	0%	平台及軟件服務
廣州速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9,818,877元	人民幣9,818,877元	0%	0%	平台及軟件服務
河北澤怡醫藥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元	人民幣40,000,000元	100%	100%	藥品及保健產品批發
浙江樂藥醫藥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45,000,000元	人民幣45,000,000元	100%	100%	藥品及保健產品批發
湖南樂藥醫藥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25,000,000元	人民幣25,000,000元	100%	100%	藥品及保健產品批發
河南惠盈醫藥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70,000,000元	人民幣70,000,000元	100%	100%	藥品及保健產品批發
YSB Technology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零	不適用	100%	100%	投資控股
YSB Technology (Hong Kong) Limited	香港	零	不適用	100%	100%	投資控股
YSB Health Limited	香港	零	不適用	100%	100%	投資控股

* 本集團通過合約安排對該等實體擁有控制權(如附註4所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之詳情(續)

下表載列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的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營運 所在地	已繳足/ 已發行資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 所有權益比例 於12月31日		主要業務
				2025年	2024年	
廣州閱微醫學檢驗所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7,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醫學檢測服務
廣州小微倉智能藥店科技有限 公司(境內註冊企業)	中國	零	人民幣1,000,000元	70%	70%	智能藥房服務
廣州藥師幫投資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零	1,00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廣州光譜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境內註冊企業)	中國	零	人民幣1,000,000元	70%	70%	醫學檢測服務
廣州藥棧控股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零	人民幣1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廣州藥棧科技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零	人民幣1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廣州速道的中藥科技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零	50,000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江西樂藥醫藥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100%	藥品及保健產品批發

38. 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之詳情(續)

下表載列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的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營運 所在地	已繳足/ 已發行資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 所有權益比例 於12月31日		主要業務
				2025年	2024年	
廣州藥師幫企業管理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零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100%	投資控股
廣州速道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ii))(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人民幣500,000元	100%	100%	物流服務
廣州金方尚藥科技有限公司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3,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元	100%	100%	平台及軟件服務
湖南金方尚藥醫藥有限公司 (附註(ii))(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18,000,000元	人民幣18,000,000元	100%	100%	藥品及保健產品批發
Folding Space (Cayman) Ltd (附註(iii))	開曼群島	36,609,777.79美元	不適用	100%	85.64%	投資控股
Folding space (HK) Limited (附註(iii))	香港	36,599,137.34美元	不適用	100%	85.64%	投資控股
湖南空間折疊醫藥有限責任公司 (附註(iii))(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36,306,817.61美元	45,000,000美元	100%	85.64%	投資控股
湖南一塊醫藥科技有限公司 (附註(iii))(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人民幣26,000,000元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100%	藥品及保健產品批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之詳情(續)

下表載列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的附屬公司之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營運 所在地	已繳足/ 已發行資本	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 所有權權益比例 於12月31日		主要業務
				2025年	2024年	
湖南壹正生物科技研發有限公司 (附註(iii))(境內註冊企業)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人民幣10,000,000元	70%	70%	藥品及保健產品批發
湖南空間折疊互聯網科技有限 公司(附註(iii))(境內註冊企業)	中國	人民幣5,673,077元	人民幣5,673,077元	99%	99%	藥品及保健產品批發
湖南一塊物流信息諮詢有限公司 (附註(iii))(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零	人民幣2,000,000元	100%	99%	物流服務
廈門藥棧醫藥有限公司(附註(i)) (境內獨資企業)	中國	零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不適用	藥品及保健產品零售

附註：

- (i) 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新成立該等附屬公司。
- (ii)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第三方收購該公司100%權益。
- (iii) 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自一名獨立第三方收購該等公司權益。收購詳情載於附註31。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隨著遞延對價的結算及行政登記程序的完成，本集團於該等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比例有所增加。

上表所列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所有附屬公司均為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所持有的附屬公司的投票權與本公司所持有的所有權權益相同。

於年末，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概未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表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3,933,836	3,876,679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	152,351	–
	4,086,187	3,876,679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2,085	232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362,654	279,267
銀行結餘及現金	72,411	23,227
	437,150	302,726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76,715)	(44,61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676,918)	(297,130)
	(753,633)	(341,746)
流動負債淨額	(316,483)	(39,020)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3,769,704	3,837,659
非流動負債		
應付或有對價	(69,575)	(108,691)
資產淨額	3,700,129	3,728,96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	12
儲備	3,700,117	3,728,956
權益總額	3,700,129	3,728,96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本公司財務狀況及儲備表(續)

本公司儲備變動如下：

	股份溢價	遞延 對價股份	以股份為 基礎的 付款儲備	庫存股份	累計虧損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9,370,430	–	150,494	(4,829)	(6,148,819)	3,367,276
年內虧損及全面費用總額	–	–	–	–	(7,607)	(7,607)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184,024	41,770	–	–	–	225,794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附註29)	–	–	137,692	–	–	137,692
就股份激勵計劃購買股份(附註28)	–	–	–	(2,210)	–	(2,210)
行使購股權及歸屬限制性股份單位 (附註29)	70,568	–	(62,322)	(235)	–	8,011
於2024年12月31日	9,625,022	41,770	225,864	(7,274)	(6,156,426)	3,728,956
年內虧損及全面費用總額	–	–	–	–	(129)	(129)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附註12)	(50,786)	–	–	–	–	(50,786)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1)	20,589	(2,906)	–	–	–	17,683
確認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附註29)	–	–	64,128	–	–	64,128
回購股份(附註28)	–	–	–	(65,816)	–	(65,816)
註銷已回購股份(附註28)	(40,681)	–	–	40,681	–	–
行使購股權及歸屬限制性股份單位 (附註29)	89,166	–	(84,307)	1,222	–	6,081
於2025年12月31日	9,643,310	38,864	205,685	(31,187)	(6,156,555)	3,700,117

40. 期後事項

2025年12月31日後概無發現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0,969,650	17,903,608	16,972,276	14,274,810	10,093,538
毛利	2,306,982	1,813,451	1,740,923	1,434,717	913,830
稅前利潤(虧損)	137,045	14,368	(3,210,197)	(1,496,867)	(503,074)
所得稅抵免(費用)	8,937	713	(3,690)	(3,171)	1,454
年內利潤(虧損)	145,982	15,081	(3,206,507)	(1,500,038)	(501,620)
以下各方應佔年內利潤(虧損)及 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52,965	30,013	(3,189,212)	(1,488,688)	(494,041)
非控股權益	(6,983)	(14,932)	(17,295)	(11,350)	(7,579)
年內利潤(虧損)及全面 收益(費用)總額	145,982	15,081	(3,206,507)	(1,500,038)	(501,620)
每股盈利(虧損)(基本，人民幣元)	0.22	0.05	(8.26)	(11.88)	(3.94)
每股盈利(虧損)(攤薄，人民幣元)	0.22	0.05	(8.26)	(11.88)	(3.94)

財務概要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1,561,332	1,326,676	348,803	423,749	863,865
流動資產	6,001,211	5,168,431	4,863,040	3,684,991	2,572,700
資產總額	7,562,543	6,495,107	5,211,843	4,108,740	3,436,565
負債					
非流動負債	272,052	353,704	92,201	102,718	119,529
流動負債	4,904,298	3,872,759	3,236,104	8,375,732	6,225,525
負債總額	5,176,350	4,226,463	3,328,305	8,478,450	6,345,054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絀)/權益	2,443,318	2,319,063	1,919,762	(4,350,781)	(2,900,910)
非控股權益	(57,125)	(50,419)	(36,224)	(18,929)	(7,579)
(虧絀)權益總額	2,386,193	2,268,644	1,883,538	(4,369,710)	(2,908,489)
權益及負債總額	7,562,543	6,495,107	5,211,843	4,108,740	3,436,565

「審計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
「獎勵股份」	指	與根據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所授出獎勵有關的股份，包括新股或現有股份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年度報告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藥師幫股份有限公司(前稱YSB Capital Limited)，一家於2018年8月27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885)
「綜合聯屬實體」	指	廣州速道、廣州藥幫以及其附屬公司及聯屬實體，該等公司的財務賬目因合約安排已綜合入賬，猶如其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指	本公司環境、社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財年」	指	截至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开发售及國際發售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以及按文義所指，於本公司成為其現有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則指於相關時間被視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附屬公司

釋義

「廣州速道」	指	廣州速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廣州藥幫」	指	廣州藥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公開發售」	指	具有招股章程所賦予的涵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指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不時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發售」	指	具有招股章程所賦予的涵義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日期」	指	2023年6月28日，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股份首次獲准於聯交所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主板」	指	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張先生」	指	張步鎮先生，本公司創始人、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提名委員會」	指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6月15日的招股章程，可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查閱
「薪酬委員會」	指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



「報告期」	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025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5條所賦予的涵義，包括綜合聯屬實體以及財務資料於本公司賬目綜合入賬的任何其他實體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所有受其司法管轄權管轄的地區
「2019年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批准及採納並自2019年1月1日起生效的股份激勵計劃(經不時修訂)，其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股份激勵計劃」
「2023年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批准及採納並於上市後生效的股份激勵計劃，該計劃構成《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規定的股份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股份激勵計劃」
「%」	指	百分比